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795

2007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7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董事会报告	19
九、监事会报告	29
十、重要事项	30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8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2、本年度报告经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郭建堂董事因公请假，未出席会议，委托叶继善董事行使表决权。
- 3、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4、公司董事长周大兵先生，总经理高嵩先生，总会计师姜洪源先生及财务部主任任慕棣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国电电力
公司英文名称：GD POWER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GDPD
- 2、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景东
电话：010-58682200
传真：010-64829900
E-mail: chenjd@600795.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曙光
电话：010-58682101
传真：010-64829902
E-mail: liusg@600795.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 4、 公司注册地址：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 4 号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邮政编码：1001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600795.com.cn
公司电子信箱：gdd1@600795.com.cn
- 5、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 19 号
- 6、 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国电电力
公司 A 股代码：600795
-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辽宁省大连市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7 年 12 月 14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址：辽宁省大连市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20011078196-1272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210213118373566

公司组织结构代码：11837356-6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三、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010,800,582.96
利润总额	3,122,095,253.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0,720,70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76,063,84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9,871,468.15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6,361.99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74,956,399.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1,625,810.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589,102.12
合计	128,956,745.67

(三)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7年	200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5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7,467,451,085.80	14,534,521,909.04	13,235,594,540.30	20.18	12,056,131,270.44	11,045,191,116.41
利润总额	3,122,095,253.88	2,180,111,342.67	1,832,369,165.73	43.21	2,086,290,117.62	1,703,253,32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0,720,702.42	1,192,178,870.81	1,000,645,931.97	43.50	1,106,981,554.40	929,699,95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6,063,841.07	1,185,313,915.93	995,936,207.16	41.40	1,146,713,432.57	969,431,828.74
基本每股收益	0.673	0.514	0.432	30.93	0.488	0.410
稀释每股收益	0.673	0.483	0.408	39.34	0.445	0.3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59	0.511	0.430	28.96	0.506	0.427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749	11.103	10.704	增加1.646 个百分点	12.579	12.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54	12.887	12.652	增加2.567 个百分点	13.635	13.1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490	11.039	10.654	增加1.451 个百分点	13.031	13.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141	12.813	12.592	增加2.328	14.124	13.752

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9,871,468.15	3,699,014,180.90	3,432,967,762.52	17.33	3,047,657,708.71	3,225,677,684.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	1.519	1.409	4.87	1.343	1.421
	2007 年末	200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5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9,605,767,036.74	45,982,724,933.70	43,142,645,819.00	29.63	36,139,579,549.55	36,053,259,888.9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13,418,864,427.00	10,737,031,671.67	9,348,251,366.53	24.98	8,800,157,356.04	7,437,125,53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926	4.408	3.838	11.75	3.878	3.277

注:以上 2006 和 2005 年度的调整后数据是按照新会计准则要求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调整前数据为 2006 和 2005 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变化幅度是以 2006 年度调整后数据作为比较基础。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677,127,461	27.8	30,659,041			223,722,715	254,381,756	931,509,217	34.2
2、国有法人持股	814,583,212	33.44				-739,215,502	-739,215,502	75,367,710	2.77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91,710,673	61.24	30,659,041			-515,492,787	-484,833,746	1,006,876,927	36.9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944,205,583	38.76	146,281,598			626,520,421	772,802,019	1,717,007,602	63.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944,205,583	38.76	146,281,598			626,520,421	772,802,019	1,717,007,602	63.03
三、股份总数	2,435,916,256	100	176,940,639			111,027,634	287,968,273	2,723,884,529	100

注:其他含可转债转股以及权证行权因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7] 326 号文批准, 公司 2007 年 10 月 12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76,940,639 股普通股,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995.28 元, 扣除有关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41,236,981.72 元。

根据公司 200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的有关规定，2007 年 8 月 31 日，共有 365,387,30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另外，根据该《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派发了 151,072,748 份认购权证，2007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4 日上述权证进入行权期。截至 2007 年 9 月 4 日，权证行权完毕，共计有 150,105,486 股国电电力股票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帐户转至成功行权的权证持有人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帐户。

经国务院电力体制改革小组、国资委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批准，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公司原第二大股东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电集团以协议转让方式收购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617,419,735 股股份，股权转让价格为 3,070,684,126 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受让的公司原第二大股东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 617,419,735 股股份于 2007 年 9 月 19 日过户完毕。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本年减少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变动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677,127,461	271,901,253	526,283,009	0	931,509,217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及参与公司增发承诺锁定	2007-08-31 2007-09-04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617,419,735	121,795,767	0	495,623,968	0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2007-08-31 2007-09-19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197,163,477	121,795,767	0	0	75,367,710	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2007-08-31
合计	1,491,710,673	515,492,787	526,283,009	495,623,968	1,006,876,927	—	—

注：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限售股减少的原因为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到期以及权证行权，增加的原因为受让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股权和参与了公司 2007 年 10 月份进行的公司增发，其中参与增发取得的股份锁定期为一年；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的限售股减少的原因为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到期，以及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报告期末，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已不再持有公司股权。

3、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公开增发	2007 年 10 月 12 日	17.52	176,940,639	2007 年 10 月 24 日	176,940,639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26 号文核准，公司 2007 年 10 月 12 日公开增发 176,940,639 股普通股，其中 82,475,358 股于 2007 年 10 月 24 日上市流通，网下 A 类投资者认购的 63,806,240 股限售期为一个月，自 2007 年 11 月 26 日开始上市流通，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作为原股东优先认购了 30,659,041 股，该部分股票限售期为一年。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 2007 年 10 月 12 日公开增发 176,940,639 股普通股，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作为原股东优先认购了 30,659,041 股，该部分股票限售期为一年。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于 2006 年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派发了 151,072,748 份认购权证，2007 年 8 月 29 日至 9 月 4 日权证进入行权期。截至 2007 年 9 月 4 日，权证行权完毕，共计有

150,105,486 股国电电力股票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东帐户转至成功行权的权证持有人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帐户。

2007 年 8 月 31 日，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 365,387,301 股开始上市流通。

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报告期内，共有 731,675,000 元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成公司股票，本期转股数为 111,027,634 股。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29,66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家(注)	45.96	1,251,971,577	497,972,750	931,509,217	0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7.45	203,028,423	0	75,367,710	0
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24,018,687	不详	0	未知
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2,259,927	不详	0	未知
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21,280,682	不详	0	未知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5	17,782,729	不详	0	未知
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17,104,219	不详	0	未知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16,862,969	不详	0	未知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4,521,673	不详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0.48	13,000,000	不详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20,462,360		人民币普通股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127,660,713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红利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18,68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2,259,927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80,682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7,782,729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104,219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6,862,969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4,521,673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龙源电力集团公司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和嘉实稳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国有法人企业。2004年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关于公司国有股变更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4]131号）中，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界定为国家股，故此处沿例列示为国家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931,509,127	2008年10月24日	30,659,041	自公开增发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2008年8月31日	243,591,534	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3			2009年8月31日	657,258,552	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4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75,367,710	2008年8月31日	75,367,710	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文核准，公司2007年10月1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6,940,639股。根据公司发行配售办法，网下A类申购获配股份63,806,240股自公司增发股份上市起限售一个月。该部分股票已于2007年11月26日开始上市流通。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法人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注册资本：120亿元

成立日期：2003年4月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实业投资及经营管理；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发电设施、新能源、交通、高新技术、环保产业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电力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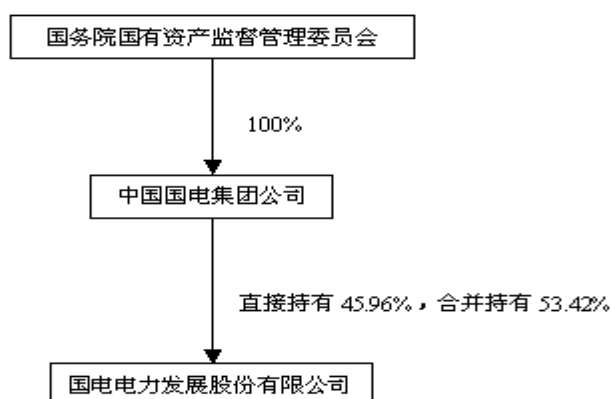
(2) 法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1、转债发行情况

公司于 2003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2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金额 100 元，发行数量 200 万手，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2003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转债期限为 5 年(自发行之日起)，初始转股价格 10.55 元，转股期间为 2004 年 1 月 18 日至 2008 年 7 月 17 日。2004 年 1 月 18 日，国电转债进入转股期。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6 股，根据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对转股价格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6.59 元。

公司股票在 2007 年 1 月 26 日至 3 月 16 日的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股票收盘价均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首次满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规定的赎回条件。因此，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行使国电转债赎回权，将截至赎回登记日(2007 年 4 月 20 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国电转债全部赎回，并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3 月 22 日、3 月 23 日、4 月 19 日四次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上刊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公告》。

截至 2007 年 4 月 20 日，共有 1,998,625,000 元国电转债转换为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未转股的债券余额为 1,375,000 元。2007 年 4 月 23 日，公司对未转股的国电转债按每张 104 元(含当期利息，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实际赎回价格为 103.68 元/张)的价格全部进行赎回。从 2007 年 4 月 23 日起国电转债已停止交易和转股，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2、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可转换公司债券	733,050,000	731,675,000	1,375,000	0	0

3、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本报告期，共有 731,675,000 元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转成公司股票，本期转股数为 111,027,634 股，累计转股数为 300,882,416 股，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3.41%；公司可转换债券已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摘牌，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可转换债券余额为 0。

4、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 10 股转增 6 股，根据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对转股价格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6.59 元，根据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调整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8 日调整转股价格，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6.59 元。（详见 2004 年 4 月 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5、转债的担保人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是中国银行总行。

6、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	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股份增减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 激励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可行权股数	已行权数量	行权价	期末股票市价	
周大兵	董事长	男	62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朱永芃	副董事长	男	56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李庆奎	副董事长	男	51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监事会主席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	—	—	—	
陈飞	董事	男	44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82.13	—	—	—	—	否
	总经理			2006年11月1日	2008年1月21日								—	—	—	—	
于崇德	董事	男	50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张国厚	董事	男	44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王信茂	独立董事	男	66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6.54	—	—	—	—	否
叶继善	独立董事	男	69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6.54	—	—	—	—	否
郭建堂	独立董事	男	63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6.54	—	—	—	—	否
郭培章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	—	—	—	—	是
陈斌	监事	男	48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	18,813	0	0	0	—	—	—	—	—	—	是
蒋兰英	职工监事	女	52	2007年11月19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3.51	—	—	—	—	否
高嵩	总经理	男	46	2008年1月22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6.58	—	—	—	—	否
	副总经理			2006年11月1日	2008年1月21日								—	—	—	—	
陈景东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2.21	—	—	—	—	否
缪军	副总经理	男	50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2.60	—	—	—	—	否
王保忠	副总经理	男	54	2006年11月16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2.86	—	—	—	—	否
姜洪源	总会计师	男	44	2006年11月16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	71.82	—	—	—	—	否

				日													
武俊	副总经理	男	47	2006年5月11日	2009年5月10日	0	0	0	0	0	0	72.73	-	-	-	-	否
赵自力	副董事长	男	59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	-	-	-	-	否
刘彭龄	副董事长	男	61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	-	-	-	-	是
谢长军	董事	男	50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	-	-	-	-	是
池源	董事	男	51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	-	-	-	-	否
魏振有	监事	男	59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3月29日	0	0	0	0	0	0	-	-	-	-	-	否
刘清汉	监事	男	53	2007年3月30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	-	-	-	-	否
吴强	职工监事	男	40	2006年5月11日	2007年11月18日	0	0	0	0	0	0	50.6	-	-	-	-	否
合计	-	-	-	-	-	0	18,813	0	0	0	0	664.66	-	-	-	-	-

注：陈斌先生 2007 年末持有公司股票 18813 股，陈斌先生经公司 2007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任公司监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 周大兵, 男, 62 岁, 历任长江葛洲坝工程局开挖分局党委副书记, 长江葛洲坝工程局党委副书记、书记, 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 中国水利水电工程总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武警水电指挥部副主任、常委, 中国安能建设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 武警水电指挥部代主任、代党委书记, 中国安能建设开发总公司总经理, 国家电力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2) 朱永芄, 男, 56 岁, 历任水电部电力生产综合处副处长、处长, 能源部电力司综合处处长, 龙源电力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组书记。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总法律顾问。

(3) 李庆奎, 男, 51 岁, 历任山东定陶梁王台学校教师, 山东定陶东王店公社办公室干事, 山东菏泽电业局修试所团支部书记、党支部委员、助理工程师, 山东电力局干部处干部任免科科长, 山东沾化发电厂党委副书记、副厂长、厂长, 山东菏泽发电厂厂长兼党委书记, 中纪委驻电力部纪检组局级纪检员、监察部驻电力部监察局副局长, 中纪委驻国家电力公司纪检组副组长、纠风办主任、国家电力公司监察局局长。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4) 陈飞, 男, 44 岁, 历任葛洲坝工程局助理工程师、办公室副科级、正科级秘书, 葛洲坝工程局第一工程公司副经理、经理、第一工程公司三峡工程施工指挥部副指挥长、指挥长, 中国葛洲坝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党委副书记、三峡工程施工指挥部副指挥长、指挥长、党委书记、葛洲坝股份公司董事, 广西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云南省临沧地委副书记, 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组书记。

(5) 于崇德, 男, 50 岁, 历任山东沾化发电厂汽机车间副主任、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厂长; 山东黄台发电厂厂长兼书记、山东电力局局长助理兼黄台发电厂厂长、书记; 江西省电力局总工程师; 江西省电力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国家电力公司西北公司党组副书记、副总经理;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安全生产部主任;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 兼安全生产部主任; 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6) 张国厚, 男, 44 岁, 历任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成本员、副科长、副处长、处长、副主任; 国家电力公司东北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 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 国家电网公司财务部(资金管理中心)主任; 国家电网公司首席财务顾问; 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7) 王信茂, 男, 66 岁, 历任原水电部西北勘测设计院党委副书记、副院长, 原能源部、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副院长、党组成员, 原电力工业部规划计划司副司长、司长, 原国家电力公司计划投资部主任, 原国家电力公司动力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2001 年 12 月退休。现聘为国网北京经济技术研究院高级咨询。

(8) 叶继善, 男, 69 岁, 历任华北电管局财务处副处长、处长, 能源部经济调节司副司长, 电力部经济调节司副司长、司长, 国家电力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 中国电力信托投资公司顾问。

1999年3月退休后，至2006年底，先后受聘任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高级顾问。现受聘为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郭建堂,男,63岁,历任中国水电第四工程局处长,中国水电第九工程局党委书记,中国水电第四工程局党委书记,电力部(国家电力公司)机关党委副书记、政工办主任。中国水利水电工程总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现受聘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公司高级顾问。

(10)郭培章,男,58岁,历任国家计委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司综合利用处处长;国家计委原材料和资源综合利用司资源综合利用处处长;新疆自治区计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国家计委原材料和资源综合利用司助理巡视员;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地区经济发展司副司长、司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地区经济司司长;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党组纪律检查组组长。

(11)陈斌,男,48岁,历任大连发电总厂财务科长、总会计师,东北电业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成本处处长、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财经部财会处负责人、财务与产权管理部预算处处长、资产管理处处长,中国水利水电工程总公司总会计师,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组成员;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产权部主任。

(12)蒋兰英,女,52岁,历任哈尔滨电业局组织部副部长、部长、干部处处长、组织部长兼干部处长、党委委员、女职工委员会主任,黑龙江省电力局帕弗尔大厦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电力部人教司人才交流中心综合处处长,国家电力公司中兴电力实业发展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政治工作部副主任、集团公司直属工会主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高级培训中心筹建处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

(13)高嵩,男,46岁,历任河北省电力试验研究所副总工程师,河北省马头发电厂总工程师,河北邯峰发电厂筹建处副主任、主任,河北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华北分公司党组书记、总经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14)陈景东,男,43岁,历任水电部电力生产司工程师、能源部电力司高级工程师、龙源电力集团公司龙源电气公司总经理助理,电力部安生司、国家电力公司安运部、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助理调研员、副处长、处长。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

(15)缪军,男,50岁,历任水电部计划司年度计划处工程师、能源部计划司发电处副处长、龙源电力技术开发公司工程项目一部副经理、工程咨询部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企业发展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投资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策划发展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16)王保忠,男,54岁,历任牡丹江第二发电厂副主任,哈尔滨第三发电厂主任、科长、副总工程师,沈阳沈海热电有限公司副厂长,天津大港发电厂厂长,北京十三陵电厂厂长,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经营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大同第二发电厂厂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副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17)姜洪源,男,44岁,历任财政部工交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资金计划部副经理,国家电力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会计处处长,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财务产权部副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18)武俊,男,47岁,历任大同第二发电厂企业管理科科长、企业升级办主任、厂办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书记,国电电力朝阳发电厂厂长;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电电力大同电源建设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19)赵自力,男,59岁,历任大连电力学校党委组织部长、宣传部长、副书记、书记,大连电力学校校长,大连电力经济管理学校校长,大连电业局党委副书记、书记,大连电业局局长,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兼党校副校长。现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兼党校校长。

(20)刘彭龄,男,61岁,历任一五〇发电厂副厂长、厂长,马头发电厂党委书记、厂长,河北省电力局纪委书记、党组成员,河北省电力局(公司)副局长、党组成员,天津电力局(公司)副局长、党委常委,电力工业部办公厅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办公厅副主任,河北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专家委员会副主任。

(21)谢长军,男,50岁,历任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部副处长,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副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龙源电力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现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22)池源,男,51岁,历任东北电管局财务处副科长,东电财务部综合价格处副处长、财产资金处处长,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审计部主任、副总审计师兼审计部主任、副总审计师兼领导干部管理部主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党校副校长。现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3)魏振有,男,59岁,历任辽宁发电厂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副书记,锦州发电厂党委书记、厂长,东北电业管理局党组纪律检查组副组长、组长、党组成员、监察专员办公室监察专员,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党组纪律检查组组长、党组成员、监察专员办公室监察专员。现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副局级调研员。

(24)刘清汉,男,53岁,历任本溪电业局干部科科长,本溪电业局平山供电局局长,本溪电业局副局长,太平哨发电厂党委书记,丹东电业局党委书记兼副局长,丹东供电公司总经理,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营销部主任,沈阳供电公司总经理兼沈阳市农电局局长。现任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党组纪检组长。

(25)吴强,男,40岁,历任石景山发电厂财务科会计,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主持工作),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经理。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主任。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在股东单位 领取报酬津贴
周大兵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总经理	是
朱永芃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是
李庆奎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是
陈 飞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否
郭培章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党组纪律检查组组长	是
于崇德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张国厚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总会计师	是
陈 斌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产权部主任	是

2006年11月1日,公司五届七次董事会聘任陈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高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公司总经理陈飞先生担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副总经理,副总经理高嵩先生担任国电集团总经理助理,上述安排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监发[2002]1号)的相关规定不一致,出现了上市公司高管在股东单位担任行政职务的现象。

2007年8月3日,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给公司发来《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公司高管人员陈飞总经理和高嵩副总经理分别兼任控股股东国电集团副总经理和总经理助理的兼职情况制定整改计划,形成决议并对外公告。

2007年8月6日,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兼职问题整改措施的议案》。在议案中,公司董事会承诺:“在2008年1月23日前解决兼职问题,在2007年8月30日前解决陈飞同志的薪酬问题,以使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陈飞先生的薪酬已于2007年8月底前由公司发放。2008年1月21日,公司五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陈飞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聘任高嵩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事项。另外,2008年1月18

日，公司接到国电集团公司《关于高嵩辞职的通知》（国电集任[2008]3号），根据该通知，高嵩先生不再担任国电集团总经理助理职务。

至此，公司董事会关于解决高管兼职问题的承诺在承诺期限内已经全部履行完毕。目前，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人事、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大兵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朱永芑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李庆奎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 飞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培章	国电物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于崇德	国电海外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陈斌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信茂	国网北京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级咨询	是
叶继善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郭建堂	中国建材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是
	攀枝花钢铁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是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高级顾问	是
高 嵩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河北邯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否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陈景东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副董事长	否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缪 军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否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否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深圳市雅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国电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大连海隆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否
王保忠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姜洪源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武俊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否
蒋兰英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国电电力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副主席	否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仅为独立董事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或津贴。2007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为陈飞、职工监事为蒋兰英,公司根据公司工资制度及所担任职务(陈飞担任总经理,蒋兰英担任纪检组长、工会主席)支付劳动报酬、提供相应员工福利;公司独立董事叶继善、郭建堂、王信茂根据股东大会决议,享受每年税后6万元的独立董事津贴;此外公司不再额外提供其它报酬和福利待遇。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目前,公司未实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也未实施任何形式的股权激励计划,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确定并执行。

3.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周大兵	是
朱永芄	是
李庆奎	是
于崇德	是
张国厚	是
郭培章	是
陈斌	是
赵自力	否
刘彭龄	是
谢长军	是
池源	否
魏振有	否
刘清汉	否

注：赵自力先生、池源先生、魏振有先生和刘清汉先生在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任职并领取报酬，2007年，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截至报告期末，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股东。

2008年2月1日，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委员会”）召开会议，叶继善委员受郭建堂主任委员委托主持会议，郭建堂委员委托叶继善委员行使表决权，朱永芑委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2007年高管人员、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形成了决议。

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突出了绩效考核，体现了上市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和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社会、经济责任。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各项薪酬管理制度。

2007年公司取得了优异的经营业绩，薪酬委员会同意并建议董事会按照《本部薪酬管理办法》、《本部季度绩效奖罚管理办法》、《本部安全、节能、环保、廉政和稳定风险责任考核办法》规定，考核兑现2007年经营班子薪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赵自力	副董事长	工作变动
刘彭龄	董事	工作变动
谢长军	董事	工作变动
池源	董事	工作变动
李庆奎	监事会主席	工作变动
魏振有	监事	工作变动
刘清汉	监事	工作变动
吴强	监事	工作变动

2007年3月30日，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因工作原因，魏振有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同时选举刘清汉先生为公司监事。

2007年11月19日，公司2007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因工作原因，赵自力先生、刘彭龄先生、谢长军先生和池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选举李庆奎先生、陈飞先生、于崇德先生和张国厚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同意因工作原因，李庆奎先生和刘清汉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同时选举郭培章先生、陈斌先生为公司监事，另外，吴强先生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蒋兰英女士为公司职工监事。

2007年11月19日，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选举李庆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公司五届九次监事会选举郭培章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五)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工为16742人，公司现有离退休员工4370人。

公司对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已按国家社会保险属地化管理的规定稳步落实管理移交，离退休人员的统筹内离退休金由属地社会保险管理机构统一支付，符合国家政策的统筹外离退休费用由相应管理单位承担。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人数
管理人员	4952
生产人员	8662
其他人员	3128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类别	人数
研究生及以上	400
本科	3454
专科	4651
中专技校高中	6171
初中及以下	2066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规范运作，加强公司制度建设。本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和完善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使公司的制度更加趋于完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大证监发〔2007〕63号）的有关文件要求，公司积极开展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并认真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和整改工作。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领导小组，由董事长作为第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具体责任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并安排了自查、整改工作时间进度。其中，2007年5月8日至8月10日，公司自查并出具了自查报告，公司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8月10日至8月25日，进入公众评议阶段；8月25日至10月20日，为公司整改、提高阶段。10月10日，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治理自查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对照公司自查中存在的问题，对有关问题进行了整改和完善，至此，公司治理自查专项活动圆满结束。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王信茂	14	13	1	0
叶继善	14	14	0	0
郭建堂	14	13	1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独立董事无提出异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非常关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依法运作情况，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切实保障了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在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上，对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公司与辽宁省电力公司等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在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上，对公司受让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受让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收购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案、收购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2%股

权的议案、收购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和收购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股权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函和独立意见；在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上，对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函，并对各位董事人选发表了相关的独立董事意见。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还参与了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实施细则的讨论、制订工作；与公司反复讨论了公司“十一五”及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对规划提出了大量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对大同第二发电厂、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深入了解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肯定了在国内 600MW 机组首次采用直接空冷技术、首次全部利用城市中水作为生产用水和首台烟气脱硫的先进经验，提出了要进一步提高电厂废弃物排放综合利用率的建议；根据证监会及公司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的中期报告进行了审核，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建议；在年报的审计过程中，加强了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对年审会计师提交的审计计划提出了修改意见；在高管人员兼职问题上，在经过监管部门提醒后，也多次对公司进行提醒，并要求公司根据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规范和整改，进一步推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

(三)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和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4、机构方面：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5、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目前的管理制度对公司各项管理业务的职责分工、运作流程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从专业上划分主要包括三会类、财务管理类、经营管理类、物资管理类、信息披露类等。

(1) 三会制度：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法人治理结构方面的规范制度，并严格遵照实施，促进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公司本年度建立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并修订和完善了《总经理工作细则》。

(2) 财务管理制度：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有效筹集和安排资金，保证资金安全，公司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及相关法规制度，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管理体制、财务核算、对外投资管理、成本费用管理、收入和利润分配的管理、财务报告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财经纪律，加强会计监督，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认真编制财务计划指标，规范各种费用开支标准，严格成本管理和考核，有效规范了预算管理和开支审批权限，保证了各项资金的安全运作。本年度，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了资金管理制度。

(3) 经营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一系列有关生产经营的制度以及管理办法，包括《计划投资管理制度》、《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市场营销管理制度》等，有效地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4) 物资管理制度：为加强物资以及设备的管理，保证电力建设项目、检修项目、技术改造等项目等按质、按量、按时供应，减少物资积压和浪费现象，制定了《燃料管理制度》、《燃料采购管理办法》、《工程设备物资管理办法》，对物资计划的编制和审批、物资采购与供应管理、物资设备检测验收管理等作出了规定。由于公司制度完善，措施得力，在物资采购上减少了中间环节，降低了成本。

(5)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为做到管理透明、充分披露、规范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制度中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信息

披露的程序、责任划分以及保密措施等均作出了规定，该制度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以及保护投资者权益产生了积极影响。根据实际情况，本年度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公司管理制度经过逐年完善，在管理制度的行文、发放、修订、作废等方面形成了一套规范的管理流程和方法。公司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评审，并与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相结合，使公司各类管理制度等到有效地贯彻执行。

(五)公司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本公司不披露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1、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5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7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3 日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8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19 日召开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回顾

(1)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概述

2007 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表现为总体基本平衡。据有关统计资料显示，截至 2007 年末，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71329 万千瓦，同比增长 14.36%，2007 年全国发电量达到 32559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4.44%，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5011 小时，同比降低 187 小时。

2007 年公司新增控股装机容量 313 万千瓦，其中新投产 125 万千瓦，并购 186 万千瓦，机组增容 2 万千瓦。截至 2007 年末，公司拥有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 20 家，参股发电企业 7 家，控股装机容量达到 1230.9 万千瓦，权益容量 929.89 万千瓦，分别比上年末增长了 34%和 31%。

公司积极研究影响公司发展的内、外部环境，客观分析电力行业改革前景和趋势、电力供需形势，根据国家及各省的电力发展规划，全面分析全国电力市场状况和电力负荷增长情况，积极应对电力市场的变化，通过各项措施促进公司的发展。针对煤炭价格继续上涨的态势，公司通过强化包括燃料在内的各项成本管理，努力降低燃料成本及其他运行成本；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在建项目管理，控制在建项目建设成本，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实现业绩增长。

(2) 2007 年公司经营工作分析

2007 年公司全资及控股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 657.95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614.48 亿千瓦时，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13.8%和 12.67%；完成供热量 824 万吉焦，同比增长 8.09%。

2007 年度公司全资及控股各发电企业（含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电量具体情况如下：

电厂名称	装机容量	持有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万千瓦）	比例（%）	本期	去年同期	增幅	本期	去年同期	增幅
大同第二发电厂	120	100	79.63	76.32	4.34%	74.27	71.4	4.02%
朝阳发电厂	40	100	25.82	24.73	4.41%	23.65	22.61	4.60%
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14.4	100	9.64	9.46	1.90%	8.8	8.58	2.56%
桓仁发电厂	29.45	100	7.78	7.84	-0.77%	7.56	7.6	-0.53%
太平哨发电厂	16.1	100	4.19	4.17	0.48%	4.11	4.09	0.49%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32	69	56.09	57.4	-2.28%	55.48	56.8	-2.32%
国电宣威发电公司	180	41	87.51	89.8	-2.55%	82.89	85.45	-3.00%
国电石嘴山发电公司	132	50	93.81	100.15	-6.33%	87.17	93.01	-6.28%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0	40	47.23	42.86	10.20%	45.52	41.22	10.43%
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0	60	73.52	62.7	17.26%	67.39	57.59	17.02%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44	39	24.56	25.62	-4.14%	22.37	23.28	-3.91%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6	60	42.23	——	——	38.46	——	——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20	70	73.41	74.27	-1.16%	69.61	71.21	-2.25%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热电厂	20	100	11.46	2.85	——	10.41	2.56	——
国电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	120	51	21.07	——	——	16.79	——	——
合计	1333.95		657.95	578.17	13.80%	614.48	545.4	12.67%

注：1) 发电量和上网电量均不包含试运行发电量和试运行上网电量。

2)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发电量按 40%计算。

3) 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 日收购了大渡河公司 18%的股权。目前，公司持有大渡河公司 69%的股权。

4) 国电电力邯郸热电厂一台 20 万千瓦机组和国电大连庄河发电公司两台 60 万千瓦机组分别于 2006 年 10 月份和 2007 年 8 月及 11 月投产，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的两台机组分别于 2006 年 10 月和 12 月份投产。

5)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因技术改造，2007 年 11 月完成增容 2 万千瓦。

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 日收购了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和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成为这两家公司的控股股东，若剔除上述两家公司，则公司全资及控股各运行发电企业（含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2007 年度累计完成发电量 542.31 亿千瓦时，上网电量 506.41 亿千瓦时，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7.62%和 6.79%。

为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成本过程控制，建立科学合理、规范先进、适应电力市场新形势的成本管理体系，公司启动了细化管理成本的工程，即：将发电企业的成本分为生产、财务、人工成本三部分，通过细化成本加强管理。针对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公司积极应对，认真落实煤源，优化供煤结构，合理进行配煤掺烧，细化和规范燃料管理，有效控制了燃料成本。

公司 2007 年平均设备利用小时数为 5785 小时，较上年同期可比口径下降 106 小时，其中火电企业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6144 小时。公司主要火电企业所在省（自治区）电网分别为：辽宁、京津唐、河北南网、宁夏、云南和浙江，上述地区 2007 年电网统调火电机组利用小时数分别为 5907 小时、6114 小时、5465 小时、6723 小时、5005 小时和 5520 小时，除宣威发电公司和石嘴山发电公司外，公司其他火力发电企业 2007 年机组利用小时实际完成数均高于所在电网统调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水平。

2007 年公司供电煤耗 339.45 克 / 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 2.95 克 / 千瓦时。

（3）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本公司对期末资产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资产负债项目变动原因如下：

①资产负债变动分析

本公司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59.9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年末筹资尚未使用以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业务量增长较快、收到的货币资金较上年度增加较大所导致。

本公司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161.0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票据结算业务量增加所致。

本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35.14%，主要原因为本公司 2007 年度新增电源项目投产导致应收电费增加和下属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应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本公司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长了比例为 38.8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建电源项目及电源项目改、扩建预付的大型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本公司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存货余额增长了 45.43%，主要原因为增加燃料煤库存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业务量大幅度增加和本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取得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 3 家子公司所致。

本公司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年初固定资产原值增长了比例为 20.32%，主要为新建成的电源项目及其配套工程在本年度投产，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导致。

本公司年末短期借款金额较年初增长了 112.50%，主要系本公司 2007 年度新建电源项目较多，投资额较大，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本公司年末应付票据金额较年初增长了 103.8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加强货币资金管理，增加票据结算量所致。

本公司年末预收款较年初增长了 93.47%，主要原因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承接的脱硫工程等工程大幅度增加导致预收款项大幅度增加。

本公司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数增长了 25.99%，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增工程项目的工程质保金和设备质保金增加所致。

②现金流分析

本公司本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增长 58.29%，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收购国电集团所持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本公司本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年增长 125.60%，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年增发 A 股募集资金所致。

(4)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水力发电	电力	317,933.00	1,740,657.97	42,278.85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电力	90,000.00	306,780.49	37,649.67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电力	102,484.00	582,250.68	10,263.55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	电力	99,277.60	557,156.68	20,746.14
国电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电力	85,000.00	220,539.07	28,546.33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火力发电	电力	44,342.00	221,480.77	10,726.13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企业	环保工程、技术、设备生产销售	36,188.27	497,281.06	13,350.95

2) 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本公司持有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的股权，为第二大股东。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3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3×600MW 火力发电机组电力电量的生产、销售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开发。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8,516.65 万元，本公司享有 15,790.90 万元收益，占公司本年净利润的比重为 9.23%。

本公司持有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的股权，为共同控制股东。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2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力生产、销售及相关产业的投资开发。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 68,826.47 万元，本公司享有 27,034.59 万元收益，占公司本年净利润的比重为 15.80%。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根据相关资料显示，2007 年全国发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5011 小时，同比降低 187 小时。其中，水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3532 小时，同比增长 139 小时；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 5316 小时，同比降低 296 小时。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基本平衡。

“十五”期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和发电量年均增长率达到 10.1%和 12.8%，电力弹性系数 1.36。预计“十一五”期间我国电力弹性系数较“十五”会有所下降，但仍将大于 1。2010 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 4.5 万亿千瓦时左右；2010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超过 9 亿千瓦。国家优化发电调度方式政策的实施，使得绝大部分地区大容量、高参数的大机组的利用小时数将保持稳定或略有下降，而容量小、参数低的机组将面临比较严峻的市场考验。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火电企业一部分属于坑口电厂，燃料成本较低，另一部分火电企业位于经济发达地区或为经济发达地区供电，电量消纳和电价承受能力较强；此外，公司拥有部分水电企业，水电属于国家鼓励的清洁能源，同时，水电企业的运行成本较低。上述因素，增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能力。

(2)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新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落实“十一五”及中长期战略规划，继续坚持“公司有限，相关多元，各业务单元专业化”的发展方向，加快发展现代能源产业，大力推进结构调整，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努力实现公司发展在好中求快，在快中求更好。

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在建项目的工程建设和前期工作进展，努力建设“四新电厂”，提高新建项目的盈利能力，坚持“精心组织、精细管理、精品创造”的管理理念，不断加强工程质量、安全、造价、工期的控制，采取有效措施，加大配套送出、征地、设备交货等问题的协调，确保在建发电项目高水平投产。

公司还将深入开展成本工程，增强持续盈利能力。通过技术更新改造，加强生产管理，优化机组运行方式，科学制定检修计划，优化来煤结构等手段，努力降低生产运行成本；同时，通过进一步优化债务结构，丰富资金结算和融资手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控制财务成本。

在投资优质基建项目的同时，公司将继续积极寻求收购电力资产的机会，进一步扩大规模经营优势，增加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竞争能力。

此外，公司将加大开发水电和风电等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国家鼓励和支持的可再生能源项目，为公司又好又快发展提供项目保障。

(3) 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公司将根据投资计划向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同忻煤矿等项目投入资金，对部分项目已投入前期费用。根据相关的概预算等资料公司系统资金需求为 184.30 亿元，其中公司本部资金需求为 53.61 亿元。资金需求依靠自有资金及通过融资等方式解决。

(4)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分析

1) 行业竞争的风险

由于近年来全国发电装机规模增长速度较快，电力市场供需发生一定变化，电力供求紧张局面总体上有所缓解，全国除局部地区出现季节性缺电以外，总体供求基本平衡，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有所回落，发电行业内部竞争逐步显现。

公司目前在建及拟建项目主要为水电、风电和大容量高参数的火电机组，水电、风电属于国家鼓励和发展的清洁能源，大容量高参数火电机组在未来的节能调度中将占有一定的优势，另外，公司所投资的项目也经过了有关各方的充分论证，从长远看，风险较小；此外，从公司投资项目所处地区来看，项目电量的消纳也基本有保障。

2) 燃料供应和成本上升的风险

随着中国经济的迅速发展及电力装机规模的迅速扩张，电煤需求量不断增加。由于国家煤炭产业政策的调整以及煤炭运力不足等因素，燃煤价格持续上涨。燃煤成本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有较大比重。如煤炭价格持续上涨将导致公司燃料成本上升，煤电联动的及时性以及电价调升幅度均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直接影响。

目前公司的电源结构中，水电约占 15% 左右，水电资产的存在对公司在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下实现经营利润目标可发挥积极的作用，同时，公司不断加强燃料管理，努力进行成本控制，通过降低煤耗等手段尽可能降低煤炭价格上升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通过公司强化管理，公司在煤炭成本上升的同时仍然实现了较好的业绩水平。

3) “竞价上网”的风险

目前，“竞价上网”的实施方案尚未出台。

本公司目前发电资产分布在全国多个省市自治区，水火搭配比例较为合理，公司所属及控股的电厂与所在地区的平均电价和运行成本相比，均处于较低水平，上述因素使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4) 环保政策的风险

2007 年 5 月 23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07]15 号)，该通知规定，按照补偿治理成本原则，提高排污单位排污费征收标准，将二氧化硫排污费分三年由目前的每公斤 0.63 元提高到每公斤 1.26 元。随着未来国家环保力度不断加大，环境保护标准日益提高，公司排污费用和环保设施改造运行维护支出将增加。

公司将通过在有条件的火电企业安装脱硫装置并争取脱硫电价等措施降低环保费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5) 关停小火电的风险

2007 年 1 月 20 日，国务院以国发[2007]2 号文批转国家发改委、能源办《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若干意见的通知》，要求严格执行电力工业产业政策，加大结构调整力度，确保如期实现“十一五”小火电机组的关停目标，完成电力工业能源消耗降低和污染减排的各项任务。

根据国家关停小火电计划，公司下属电厂共有 54.4 万千瓦装机容量被列入国家“十一五”关停计划，其中朝阳发电厂 40 (2×20) 万千瓦，大连开发区热电厂 14.4 (2×1.2+2×6) 万千瓦。两厂发电机组的关停，将对公司的资产、收入和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在关停上述小火电机组的同时，依据国家“上大压小”的相关政策，争取地方支持。按照节能环保、优化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原则，建设高参数、大容量、城市供热、节能环保的火电机组以替代关停的小机组，大容量机组的投产将降低关停小火电对公司的影响。目前，公司正在积极与地方政府进行协调，力争使方案早日落实并实施，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6) 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07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66.92%，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是公司近年来投资了一批基建项目，而当前电力行业新建项目的资本金比例一般为 20%，其余 80% 部分通过银行贷款解决，从而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较高。

资产负债率较高另一方面体现公司在建的新项目储备较多，是公司具有良好成长性的表现。公司 2007 年公开增发以及可转换债券转股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水平。此外，随着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资产负债率也将逐步降低。公司目前通过增加短期借款比重、发行短期融资券等措施来尽可能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产品	14,219,350,300.12	10,291,418,586.81	27.62	16.82	10.93	增加 3.83 个百分点
热力产品	179,789,366.63	244,280,860.75	-35.87	6.37	9.01	减少 3.28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	2,782,337,508.33	2,394,959,489.75	13.92	47.7	51.31	减少 2.05 个百分点

注：公司热力产品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为煤炭价格上涨，供热价格总体维持不变造成。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2,064,130,792.24	48.01
华北地区	7,438,747,177.14	27.49
华东地区	2,334,804,500.86	2.13
西北地区	2,453,397,844.78	37.08
西南地区	2,890,396,860.06	-1.01

注：东北地区由于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两台 60 万千瓦机组 2007 年 8 月和 11 月投产、华北地区由于国电电力邯郸热电厂一台 20 万千瓦机组 2006 年 10 月份投产以及西北地区由于公司 2007 年收购了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公司的两台 33 万千瓦机组分别于 2006 年 10 月和 12 月份投产，导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增长。

3、公司主要客户和供应商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 370,893.28 万元，占全部采购总额的 34%。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132,895.34 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65.94%。

(三)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为 1,328,070.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2,970.95 万元，增加的比例为 67.03%，报告期内投资主要是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投资。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69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41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5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60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39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环保	49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生产	51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70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6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5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1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10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5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电力生产	100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07 年通过公开增发募集资金 3,041,236,981.72 元，已累计使用 3,041,236,981.72 元，其中本年度已使用 3,041,236,981.72 元，报告期末，该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文批准,2007年10月18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176,940,639股普通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发行价17.52元/股,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9,999,995.28元,扣除有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41,236,981.72元。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岳总验字[2007]第A056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07年10月18日全部到位。

截至2007年10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收购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60%股权	34,069.36	否	34,069.36	10,726.13	是	是
收购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70%股权	186,340	否	186,340	28,546.32	是	是
收购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股权	87,158.88	否	83,714.34	42,278.85	是	是
合计	307,568.24	/	304,123.7	81,551.30	/	/

注:产生收益情况为该公司本年度的全部收益。

1) 收购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60%股权

该项目拟投入34,069.36万元,实际投入34,069.36万元。

2) 收购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70%股权

该项目拟投入186,340万元,实际投入186,340万元。

3) 收购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18%股权

该项目拟投入87,158.88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总额的原因,实际投入83,714.34万元。

公司收购上述三个项目股权的资金需求总额为307,568.24万元,公司公开增发所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99,999,995.28元,扣除有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041,236,981.72元。与所需资金尚有3,444.54万元缺口,公司以自筹资金弥补并支付了上述转让款的资金缺口。

3.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有该公司51%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50亿元,该项目建设两台60万千瓦机组,第一台和第二台发电机组分别于2007年8月6日和11月5日顺利通过168小时满负荷试运行,正式进入商业化运行。

2)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该公司5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27.8亿元,该项目建设两台33万千瓦机组,其中1号机组于2007年12月19日首次并网成功,计划两台机组在2008年投产。

3) 国电电力大同有限责任公司大同三期工程

公司持有该公司6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52.4亿元,该项目建设两台60万千瓦级机组,2007年12月30日,主厂房封闭全部完成。计划两台机组在2009年投产。

4)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海滨风电场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4.53亿元,该项目建设33台1500KW风力发电机组。目前,该项目已经获得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按计划顺利进行。

5)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刘台子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3.14亿元,该项目是在兴城海滨风力发电项目的基础上续扩建21台1500KW风电机组。该项目已经获得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2007年

12月2日，第一台风电机组开始安装；截止12月底，35kV集电线路立杆全部完成，风力发电机组吊装完16台，开始静态调试。

6)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南小柳风电场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该项目投资总额为5.09亿元，该项目已经获得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截止12月底，中控楼主体工程施工完毕。

7)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瀑布沟项目

公司持有该公司69%股权，该项目总投资199.43亿元，共建设6台55万千瓦水电机组。瀑布沟水电站已于2005年实现截流，预计2009年中期第一台机组发电，2010年全部投产。

8)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69%股权，大渡河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该项目总投资56.86亿元，共建设4台16.5万千瓦水电机组。深溪沟水电站工程于2007年11月6日截流。工程计划2010年首台机组投产发电，2011年全部投产。

9)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大岗山水电站拟由公司控股69%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该项目总投资174.37亿元，共建设4台65万千瓦水电机组。目前，该项目正在履行核准报批及工程筹建准备工作。

10)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持有该公司30%股权，为参股股东，该项目总投资89.77亿元，建设两台100万千瓦机组，目前其中的7号机组于12月17日并网一次成功，预计两台机组在2008年投产。

11)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该公司26%股权，为参股股东，该项目总投资为35亿元，建设两台40万千瓦机组，2007年12月29日，首次并网。按进度计划，该项目将于2008年1月底完成168小时试运行。

12)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该公司33%股权，为参股股东，该项目总投资为10.6亿元，建设200台750KW风力发电机组，总规模15万千瓦。该项目2006年已投产10.05万千瓦，2007年投产4.95万千瓦，目前已累计投产15万千瓦。

(四) 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对以下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

1. 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126,027,340.99元予以冲销，该调整事项，调整减少了2007年1月1日长期股权投资126,027,340.99元，调整减少2007年1月1日盈余公积12,444,325.62元、未分配利润111,998,930.58元、少数股东权益1,584,084.79元；调整增加2006年度投资收益19,401,184.86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9,291,426.08元、少数股东损益109,758.78元。

2. 本公司根据持有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因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增加2007年1月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15,183,933.40元，调整增加2007年1月1日盈余公积1,518,393.34元、未分配利润13,665,540.06元；调整增加2006年度净利润14,591,062.50元，其中：调整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9,030,575.16元，调整减少投资收益4,439,512.66元。

3. 本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起对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本公司对2007年1月1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了复核，对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按照其转回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进行了追溯调整，因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增加2007年1月1日递延所得税资产41,659,769.98元，调整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2,674,666.73元，调整增加2007年1月1日盈余公积2,764,952.94元、未分配利润

24,884,576.54元、少数股东权益11,335,573.77元,调整减少2006年度净利润7,646,937.55元,其中:调整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752,956.56元,调整增加少数股东损益106,019.01元。

4. 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2007年1月1日尚未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部分拆分为权益部分和债务部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45,918,149.64元,减少应付债券45,918,149.64元。

5. 本公司对2007年1月1日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号”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减少母公司2007年1月1日长期股权投资681,548,965.35元,调整减少母公司资本公积7,115,274.65元、盈余公积67,443,369.07元、未分配利润606,990,321.63元;调整减少母公司2006年度净利润150,891,908.57元。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 公司于2007年3月6日召开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3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公司于2007年3月16日召开五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3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 公司于2007年4月13日召开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4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 公司于2007年4月18日召开五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了2007年第一季度报告。

(5) 公司于2007年6月20日召开五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6) 公司于2007年7月18日召开五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7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7) 公司于2007年7月23日召开五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7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8) 公司于2007年8月6日召开五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8月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9) 公司于2007年9月11日召开五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9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0) 公司于2007年10月15日召开五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10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1) 公司于2007年11月1日召开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11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2) 公司于2007年11月9日召开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11月1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13) 公司于2007年11月19日召开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11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 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07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派发现金红利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1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2007年5月30日实施完毕。

(2) 其他事项

1) 关于短期融资券。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2007年短期融资券的发行额度为17亿元。公司已于2007年6月发行了17亿元短期融资券。

2) 关于担保情况。根据公司 2006 年度及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 2007 年为公司控股和参股企业提供累计 26.35 亿元的担保。报告期内, 公司为控股和参股企业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466 亿元, 此外, 由于项目公司还款而减少担保余额 11.216 亿元。

3) 关于公司公开增发。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 [2007] 326 号文批准, 2007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完成公开发行 176,940,639 股普通股, 发行价 17.52 元/股, 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995.28 元, 扣除有关发行费用后, 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41,236,981.72 元。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岳总验字[2007]第 A0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全部到位, 截至 2007 年 10 月底,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

4) 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再融资。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40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 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安排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授权陈飞先生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确定公司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超过人民币 39.95 亿元。目前, 公司再融资申报材料已经上报证监会。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 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 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 亲临审计工作现场就有关审计问题进行沟通, 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并形成了书面意见。同时, 审计委员会审阅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和下年度续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通过跟踪、了解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工作及审阅其提交的 2007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提供的 2007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 恪尽职守,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因此, 建议公司继续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

4. 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 2007 年高管人员、独立董事薪酬水平。薪酬委员会认为: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 突出了绩效考核, 体现了上市公司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价值理念和国有控股企业的政治、社会、经济责任, 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各项薪酬管理制度。2007 年公司取得了优异的经营业绩, 薪酬委员会同意并建议董事会按照《本部薪酬管理办法》、《本部季度绩效奖罚管理办法》、《本部安全、节能、环保、廉政和稳定风险责任考核办法》规定, 考核兑现 2007 年经营班子薪酬。

5. 其他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 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讨论, 并提出大量的意见和建议, 促进了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的完善。最终, 该项规划获得了公司董事会的通过。

(2) 提名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向董事会推荐了公司总经理的人选, 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根据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723,884,5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共计 326,866,143.48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根据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 2007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进行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为 5,447,769,058 股。该转增股本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 五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1）200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关于确定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3）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4）关于推荐监事人选的议案
2. 五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3. 五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0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 五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5. 五届八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更换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6. 五届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2007 年度监事会着重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规范运作、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监督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公司章程和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情况，本年度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

2008 年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进一步完善监事会工作制度，切实保障股东的权利得到落实；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督促公司风险防范系统的完善；建立监事会监督的长效机制，依靠审计监督手段，将监督纳入生产、经营、决策的相关领域，使监事会的运作水平不断提高。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2007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控股子公司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所做出的决策维护了股东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200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更加完善，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符合新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为 2007 年 10 月公开增发 176,940,639 股普通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99,999,995.28 元，扣除有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041,236,981.72 元。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及进度与承诺投入项目及进度一致。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受让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关于受让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股权的议

案》、《关于收购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2%股权的议案》、《关于收购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收购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股权的议案》等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上述购售电、存款以及收购资产等关联交易行为符合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关联交易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放弃表决；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1)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158,096.63 万元，评估价值为 266,200 万元，公司购买 70%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186,340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公司自 2007 年 6 月 1 日开始对该公司合并报表。

2)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41,598.54 万元，评估价值为 53,300 万元，公司购买 60%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34,069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

3)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346,547.26 万元，评估价值为 484,216.02 万元，公司购买 18%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87,158.88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

4)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2%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318,588.03 万元，评估价值为 702,000 万元，公司购买 2%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14,040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

5)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3,246 万元，评估价值为 3,882.76 万元，公司购买 50%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1,564.38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

6) 2007 年本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购买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 股权，该公司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 9,0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9,201.01 万元，公司购买 50% 股权的实际支付金额为 4,100.51 万元，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依据是以经国务院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和交易价格为交易标的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目前该笔股权已经过户完毕。

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收购上述六个项目的相关议案，鉴于资产出售方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收购议案。

对上述六个项目，双方确定评估基准日是 2006 年 12 月 31 日，价款交割日为 2007 年 6 月 1 日。6 月 1 日，公司支付了 70% 的转让价款。截至 10 月 31 日，公司已经支付了收购上述项目的全部款项。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会计准则的要求，6 月 1 日开始，公司将上述收购的除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余公司全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之内。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国电内蒙古

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浙江北仑发电公司 49%的股权、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 69%的股权。

上述收购行为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和壮大，为公司利润提升奠定了基础。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公司	煤炭、设备采购	合同约定价格	招标确定的协议价	1,661,169,250.67	15.96%	货币资金

本公司与国电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和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与国电燃料公司和国电物资公司之间发生的燃料煤采购和大型设备采购。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参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利率	有关部门批准的利率	289,488,824.13		
中国国电集团所属公司	设备及劳务销售	合同约定价格	招标确定	993,342,461.47	35.70	货币资金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电力销售	经批准的合同价格	按有关部门批准的价格执行和市场形成	1,243,607,321.65	8.75	货币资金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及资金结算等业务。其中，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贷款利率和结算业务收费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以上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开公平原则。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920 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股权转让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07]1107 号），明确了 920 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相关股权的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确认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17,419,735 股股份将按照 3,070,684,126 元的总价转让给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2007 年 5 月 28 日，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关于“920 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电监电改函[2007]29 号）对本次股份转让事宜进行进一步确认。截至 2007 年 9 月 19 日，以上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与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已无关联方关系。

2. 资产、股权转让的重大关联交易

请参见十、（二）、1

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依据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 号-8 北京国际投资大厦 B 座第七、八、九层的开间，合计建筑面积 7470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依据市场公允价格，房屋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天 6.05 元人民币计算，本期公司应负担租金 13,672,742.06 元。

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贷款余额为 770,000,000.00 元，由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因此，上述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

(四)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五)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六) 租赁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十部分“重要事项”中，“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第三点“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第一段。

(七)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12 日	8,712.38	连带责任担保	2006 年 11 月 27 日~2017 年 9 月 15 日	否	是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12 日	18,652.32	连带责任担保	2006 年 11 月 27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是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12 日	84,383.74	连带责任担保	2006 年 11 月 27 日~2017 年 9 月 15 日	否	是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12 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 年 6 月 12 日~2008 年 6 月 11 日	否	是
甘肃大唐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4 年 8 月 16 日	14,446.25	连带责任担保	2004 年 8 月 16 日~2021 年 8 月 16 日	否	是
浙江北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02 年 5 月 31 日	115,481	连带责任担保	2002 年 5 月 31 日~2015 年 10 月 15 日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2,5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184,345.4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6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17,13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301,480.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03,987.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103,987.50

以上担保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并进行了相应的公告。

(八)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九) 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年初借款余额 9.35 亿元人民币，期末余额 19.74 亿元人民币。具体情况如下：

2006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北京三里河支行签署了陆仟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9 月 21 日提款叁仟万元，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832%，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07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签署了额度为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的《循环借款合同》。12 月 14 日提款壹仟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832%，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偿还柒佰万元，贷款余额叁佰万元。

2007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宣武支行签署壹拾亿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7 月 5 日在该循环借款合同项下提款叁仟万元；9 月 20 日提款肆仟贰佰万元；9 月 26 日提款贰仟陆佰万元；10 月 9 日提款壹仟玖佰万元；10 月 11 日提款贰亿伍仟玖佰万元；10 月 12 日提款肆仟肆佰万元；10 月 22 日提款壹亿贰仟万元；11 月 6 日提款柒仟伍佰万元；11 月 8 日提款伍仟捌佰万元；11 月 14 日提款陆仟柒佰万元。以上借款期限均为半年，年利率 5.103%，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07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签订了壹拾亿元人民币额度贷款合同。9 月 11 日在该笔合同项下提款壹亿伍仟贰佰万元，已偿还肆仟陆佰万元，贷款余额壹亿零陆佰万元；12 月 25 日在该笔合同项下提款伍亿壹仟伍佰万元。该两笔贷款为信用借款，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913%，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07 年 5 月 18 日，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签署了最高借款额为壹亿元人民币的《人民币资金额度借款合同》。11 月 23 日提款伍仟壹佰万元；12 月 10 日提款叁仟叁佰万元；12 月 13 日提款陆佰万元；12 月 14 日提款壹仟万元。以上借款期限均为半年，年利率 5.832%，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借款方式为信用借款。

2007 年 5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北京三里河支行签署了贰亿元人民币的《最高额循环借款合同》。11 月 23 日在该循环借款合同项下提款壹亿元，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6.480%，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07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签署了《人民币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贰佰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832%，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2007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签署了《人民币短期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壹亿柒仟捌佰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832%，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200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签署了《短期贷款协议书》。借款金额壹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832%，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200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签署了《短期贷款协议书》。借款金额壹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半年，年利率 5.913%，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该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股改承诺情况：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以国电电力作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全面改制的平台，在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后，通过资产购并、重组，将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优良的经营性资产注入国电电力，以使国电电力长期、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在政策允许且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根据国家相应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支持并积极促进国电电力制定股权激励计划。

股改承诺履行情况：

(1) 2007 年 6 月，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 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 股权、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 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 股权、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 股权和浙江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2%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公司已支付全部的转让价款，且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已经全部完成。

(2) 目前正在积极研究关于股权激励的方案。

发行时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在公司 2007 年公开增发 A 股时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1) 继续以国电电力作为国电集团全面改制的平台，通过资产购并、重组，将国电集团优良的经营性资产注入国电电力，支持国电电力做大、做强、做新、做实，逐步消除双方存在的同业竞争。

2) 在电源项目开发、资本运作、资产并购方面优先支持国电电力，即国电集团及下属企业和控股子公司在转让现有电力资产、权益及开发、收购、投资新的发电项目时，国电电力具有优先选择权。

3) 按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国电集团与国电电力的各项关系。对于在同一市场内与国电电力形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国电电力有权选择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部门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4) 避免利用大股东地位进行不利于国电电力及其他股东的行为，避免上市公司之间以及上市公司与国电集团之间的同业竞争，维护国电电力在中国证券市场上绩优蓝筹股的良好形象，将国电电力建设成为中国最大的电力上市公司之一。

(2)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承诺自持有本次增发的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该等 A 股股票。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原聘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岳华所）为境内审计机构，支付其 2006 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共 146 万元，截至 2006 年底，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 年审计服务。

公司现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岳华）为境内审计机构，拟支付其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共 146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 年审计服务。

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聘请岳华所为 200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07 年度审计费用为 146 万元。

由于岳华所与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为中瑞岳华，原岳华所将不再出具审计报告。因此，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改聘中瑞岳华为公司 2007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变。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2063	远光软件	8,000,000.00	12.62	29,880,123.81	52,258,073.02	52,258,073.02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600406	国电南瑞	44,480,600.00	16.27	171,449,907.60	23,166,935.51	23,166,935.51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人股
合计		52,480,600		-201,330,031.41	75,425,008.53	75,425,008.53	-	-

注：报告期损益为对应公司 2007 年度损益情况。

2、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卖出	远光软件	16,464,000	2,599,437	13,864,563	45,673,532.19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股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	35	245,893,114.08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	0.87	2,000,000.00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0.00	--	5	1,500,000.0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	--	0.45	670,000.00
小计	214,170,000.00	--	--	250,063,114.08

4、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石家庄市商业银行的议案》。根据公司“坚持企业有限发展，突出主业，实施相关产业多元化，成为在电力以及相关产业具有较强核心竞争力的国际化能源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为加强金融业务与公司现有业务的互相促进，实现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的有机结合，打造公司发展的金融平台，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按 1.2 元/股的价格投资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商行）31303 万股股份，占石家庄商行增资后总股本 20%。

目前，公司投资石家庄商行的事宜正履行相关部门的报批手续。

经公司 2007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 2007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在 2007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进一步明确了发行具体方案；并经 2007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方案部分条款进行了修改，最终确定，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超过人民币 39.95 亿元，即发行不超过 3995 万张债券，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无偿获得公司派发的认股权证。本次募集资金的债券部分拟用于偿还部分短期金融机构贷款，以及投资山西大同三期项目、内蒙东胜热电项目、兴城风电项目、兴城刘台子风电项目、凌海南小柳风电项目和吉林碧水水电项目；如未来权证部分行权，权证部分行权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投资四川大渡河瀑布沟水电项目、四川大渡河深溪沟水电项目和四川大渡河大岗山水电项目。目前发行事宜正在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过程中。

(十四)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国电电力 2006 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上海证券报 16 版	2007 年 1 月 6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 2006 年度发电量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上海证券报 16 版	2007 年 1 月 6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关于朝阳发电厂电价结算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上海证券报 16 版	2007 年 1 月 6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1, 上海证券报 D6 版	2007 年 2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06 年度报告及摘要	中国证券报 D5-D6、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6,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五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6,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6,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06,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5, 上海证券报 A6 版	2007 年 3 月 19 日	www.sse.com.cn
可转债赎回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D44 版	2007 年 3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可转债赎回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D24 版	2007 年 3 月 22 日	www.sse.com.cn
可转债赎回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D32 版	2007 年 3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6, 上海证券报 19 版	2007 年 3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一季度发电量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C21, 上海证券报 D6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C21, 上海证券报 D6 版	2007 年 4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中国证券报 C29, 上海证券报 D44 版	2007 年 4 月 13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32, 上海证券报 14 版	2007 年 4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C32, 上海证券报 14 版	2007 年 4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C32, 上海证券报 14 版	2007 年 4 月 14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5、上海证券报 D78 版	2007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C046、上海证券报 D72 版	2007 年 4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关于“国电转债”赎回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8、上海证券报 D64 版	2007 年 4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关于“国电转债”摘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8、上海证券报 D64 版	2007 年 4 月 24 日	www.sse.com.cn
股份变动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8、上海证券报 D64 版	2007 年 4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关于延期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C012、上海证券报 D81 版	2007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关于山西大同二电厂三期扩建工程项目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5、上海证券报 D102 版	2007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上海证券报 D11 版	2007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2、上海证券报 D9 版	2007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关于收购资产交易价格调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2、上海证券报 D9 版	2007 年 5 月 25 日	www.sse.com.cn
关于股权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8、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5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上海证券报 D9 版	2007 年 5 月 31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13、上海证券报 C8 版	2007 年 6 月 21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C013、上海证券报 C8 版	2007 年 6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上半年发电量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4, 上海证券报封六版	2007 年 7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封 D52 版	2007 年 7 月 19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4, 上海证券报 D64 版	2007 年 7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5,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7 月 24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3,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2007 年 8 月 8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13,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2007 年 8 月 8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台机组投入商业运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3, 上海证券报 D17 版	2007 年 8 月 8 日	www.sse.com.cn
关于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公告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A25 版	2007 年 8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49, 上海证券报 D8 版	2007 年 8 月 24 日	www.sse.com.cn
公开增发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A128 版	2007 年 8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5, 上海证券报 D155 版	2007 年 8 月 28 日	www.sse.com.cn
关于股份变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D24 版	2007 年 9 月 6 日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签订碳减排购买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9,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2007 年 9 月 11 日	www.sse.com.cn
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9 月 12 日	www.sse.com.cn
关于部分企业电价调整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5, 上海证券报 D11 版	2007 年 9 月 18 日	www.sse.com.cn
股权过户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D16 版	2007 年 9 月 19 日	www.sse.com.cn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中大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12, 上海证券报 D8 版	2007 年 9 月 27 日	www.sse.com.cn
公司公开增发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12, 上海证券报 D8 版	2007 年 9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 1-9 月份发电量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3, 上海证券报 D22 版	2007 年 10 月 9 日	www.sse.com.cn
公开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 A13, 上海证券报封五版, 证券时报 A5 版,	2007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增发 A 股网下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4, 上海证券报封六版, 证券时报 A8 版	2007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增发 A 股网上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4, 上海证券报封六版, 证券时报 A8 版	2007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增发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中国证券报 A14, 上海证券报封六版, 证券时报 A8 版	2007 年 10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 1-9 月份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 D005, 上海证券报 D9 版	2007 年 10 月 11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D5,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2007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5,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2007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 D5,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2007 年 10 月 16 日	www.sse.com.cn
增发 A 股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中国证券报 A4, 上海证券报 D6 版	2007 年 10 月 17 日	www.sse.com.cn
增发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 C12, 上海证券报 D6 版	2007 年 10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公开增发 A 股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B3 版	2007 年 10 月 23 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6, 上海证券报 28 版	2007 年 11 月 3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 B16, 上海证券报 28 版	2007 年 11 月 3 日	www.sse.com.cn
五届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6, 上海证券报 28 版	2007 年 11 月 3 日	www.sse.com.cn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台机组投入商业运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D19 版	2007 年 11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流程的更正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11 月 7 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召开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中国证券报 A16, 上海证券报 22 版	2007 年 11 月 10 日	www.sse.com.cn
召开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二次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D22 版	2007 年 11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关于投资石家庄商业银行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A20, 上海证券报 D20 版	2007 年 11 月 20 日	www.sse.com.cn
公开增发网下 A 类申购股票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C12,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2007 年 11 月 22 日	www.sse.com.cn
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2, 上海证券报 D14 版	2007 年 12 月 18 日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闫丙旗、仵建军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瑞岳华审字[2008]第 10048 号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国电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国电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国电电力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现金流量。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丙旗、仵建军

中国 北京

2008 年 2 月 2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34,975.90
应收票据	七、2	116,052,444.60	44,452,520.79
应收账款	七、3	2,640,200,940.24	1,953,723,247.58
预付款项	七、4	4,395,882,805.45	3,166,850,953.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9,844.51
其他应收款	七、5	256,490,191.79	288,421,102.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031,376,778.83	1,396,767,133.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9,144,000.00	4,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1,031,140,810.30	7,893,927,112.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4,803,633,561.48	4,300,937,656.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9	27,976,340,260.94	22,635,149,252.01
在建工程	七、10	14,933,902,420.36	10,486,191,238.37
工程物资	七、11	293,853,591.15	258,363,756.2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2	483,091,566.07	366,612,151.47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3	32,160,475.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923,758.96	17,732,22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45,320,592.32	65,708,374.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74,626,226.44	38,130,694,658.05
资产总计		59,605,767,036.74	46,024,621,770.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13,751,497,500.00	6,471,2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1,247,773,983.85	612,073,917.84
应付账款	七、19	2,788,138,325.10	2,258,684,885.35
预收款项	七、20	1,813,771,211.59	937,510,004.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78,276,060.36	239,239,464.77
应交税费	七、22	436,967,316.38	377,637,566.01
应付利息	七、23	109,852,884.82	97,492,370.67
应付股利	七、24	145,641,103.25	91,110,350.96
其他应付款	七、25	1,478,671,396.25	1,173,683,244.8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215,611,001.88	
其他流动负债	七、27	1,700,000,000.00	8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766,200,783.48	13,058,721,805.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8	12,381,374,621.19	12,627,798,038.75
应付债券			725,523,538.89
长期应付款	七、29	3,515,771,259.87	3,554,819,831.89
专项应付款	七、30	18,430,967.02	19,117,888.86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4,666.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1	207,230,266.19	100,700,534.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22,807,114.27	17,030,634,499.32
负债合计		39,889,007,897.75	30,089,356,30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2	2,723,884,529.00	2,435,916,256.00
资本公积	七、33	4,755,399,301.94	3,825,822,315.1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七、34	1,159,287,419.67	1,024,231,800.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5	4,780,305,571.43	3,451,061,300.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2,395.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18,864,427.00	10,737,031,671.67
少数股东权益		6,297,894,711.99	5,198,233,79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16,759,138.99	15,935,265,465.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605,767,036.74	46,024,621,770.20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04,270.84	44,770,845.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34,975.9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1	461,036,989.39	527,291,497.29
预付款项		65,923,599.48	128,791,327.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0,209,844.51	49,949,844.51
其他应收款	八、2	375,003,496.04	70,354,505.31
存货		123,205,647.45	155,752,96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2,483,847.71	1,027,345,959.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3	11,767,053,094.18	7,653,361,764.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85,704,323.61	3,691,152,334.36
在建工程		636,861,474.57	192,707,893.73
工程物资		2,584,263.18	2,175,450.9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87,627.94	3,656,943.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2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30,458.98	19,560,71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06,426,671.36	11,562,615,103.48
资产总计		17,308,910,519.07	12,589,961,063.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4,000,000.00	1,479,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9,725,932.43	79,618,057.04
应付账款		278,428,927.95	352,410,150.40
预收款项		2,029,347.98	425,880.98
应付职工薪酬		3,485,139.29	22,121,385.18

应交税费		66,878,925.94	78,004,253.63
应付利息		3,082,252.50	1,286,457.53
应付股利		127,871,983.02	76,413,661.82
其他应付款		118,150,525.26	128,325,947.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00,000,000.00	8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83,653,034.37	3,017,705,79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25,523,538.89
长期应付款		10,971,259.87	10,971,259.87
专项应付款		2,905,958.46	3,002,880.3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4,666.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932,377.30	28,682,377.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809,595.63	770,854,723.09
负债合计		4,558,462,630.00	3,788,560,517.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23,884,529.00	2,435,916,256.00
资本公积		5,308,261,542.69	2,751,317,855.74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832,693,072.26	697,637,452.75
未分配利润		3,885,608,745.12	2,916,528,981.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50,447,889.07	8,801,400,545.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08,910,519.07	12,589,961,063.07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利润表
200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6	17,467,451,085.80	14,534,521,909.04
其中：营业收入	七、36	17,467,451,085.80	14,534,521,909.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36	15,023,858,294.19	12,847,267,040.01
其中：营业成本	七、36	13,182,577,667.35	11,324,568,949.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851,499.92	184,076,859.99
销售费用		25,422,100.69	50,334,005.77
管理费用	七、37	647,793,836.33	526,321,008.50
财务费用	七、38	871,754,303.50	710,723,830.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39	64,458,886.40	51,242,38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30,57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0	567,207,791.35	437,189,656.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2,426,546.88	468,003,396.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10,800,582.96	2,143,475,100.42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158,497,185.61	61,930,598.36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47,202,514.69	25,294,35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24,469.19	10,257,298.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2,095,253.88	2,180,111,342.67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577,891,626.87	331,705,543.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4,203,627.01	1,848,405,79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0,720,702.42	1,192,178,870.81
少数股东损益		741,504,102.70	422,085,595.81
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91,978,821.89	234,141,332.9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73	0.5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73	0.483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利润表
200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八、4	3,565,821,495.38	3,100,030,248.83
减：营业成本	八、4	2,812,613,233.52	2,685,093,090.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259,317.64	36,018,826.0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0,508,172.36	98,826,257.12
财务费用		157,154,116.75	130,256,105.28
资产减值损失		3,953,559.53	-16,807,148.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030,575.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5	942,698,066.38	786,508,546.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1,523,920.75	465,521,906.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1,031,161.96	972,182,240.24
加：营业外收入		35,925,759.33	2,288,738.76
减：营业外支出		1,252,786.92	11,614,382.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9,054,226.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35,704,134.37	962,856,596.72
减：所得税费用		85,147,939.23	28,802,380.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556,195.14	934,054,215.83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24,256,607.25	16,591,819,368.1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646,288.02	45,259,000.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4	704,904,846.14	279,442,95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87,807,741.41	16,916,521,32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16,889,126.95	9,236,361,259.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6,935,795.90	1,241,976,616.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6,938,863.93	2,009,401,033.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5	897,172,486.48	729,768,2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47,936,273.26	13,217,507,14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9,871,468.15	3,699,014,18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47,523.13	5,087,261.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5,962,194.85	256,629,539.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2,910.00	4,660,496.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50,000.00	177,531,945.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512,627.98	443,909,242.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5,754,972.21	8,711,504,07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6,654,958.06	384,385,674.3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79,463,423.7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	28,439,55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2,343,354.06	9,124,329,30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9,830,726.08	-8,680,420,06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6,558,003.36	995,819,0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1,906,021.97	747,859,0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83,520,322.87	17,198,590,809.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7,95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90,078,326.23	18,194,787,842.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33,014,022.62	12,060,770,353.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4,245,962.24	1,697,477,273.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27,930,473.38	587,924,217.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1,983.70	7,048,55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96,981,968.56	13,765,296,178.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3,096,357.67	4,429,491,664.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783.31	-70,624.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986,316.43	-551,984,84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007,332.96	1,540,992,17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0,142,398.73	3,158,021,564.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20,908.37	7,121,185.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96,980.27	35,978,60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7,760,287.37	3,201,121,35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8,891,608.28	1,798,138,075.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4,544,111.96	531,071,08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119,826.22	396,854,75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184,315.04	238,334,32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8,739,861.50	2,964,398,241.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020,425.87	236,723,11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47,523.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6,322,028.86	877,977,32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500.00	2,373,756.6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573,051.99	880,351,07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2,671,144.74	612,027,24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2,995,680.00	665,992,32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60,771,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6,908,124.74	1,278,019,56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2,335,072.75	-397,668,48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5,749,995.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410,500.00	4,511,829,41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96,160,495.36	4,511,829,41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776,861,586.96	4,267,548,669.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653,965.46	193,985,298.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6,871.14	6,546,55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80,512,423.56	4,468,080,519.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5,648,071.80	43,748,896.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6,575.08	-117,196,475.9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70,845.92	161,967,32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04,270.84	44,770,845.92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5,916,256.00	2,712,514,980.75		1,129,501,265.29		3,070,318,864.49		4,467,035,669.61	13,815,287,03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13,307,334.44		-105,269,465.13		380,742,435.83		731,198,124.25	2,119,978,429.39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435,916,256.00	3,825,822,315.19		1,024,231,800.16		3,451,061,300.32		5,198,233,793.86	15,935,265,465.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7,968,273.00	929,576,986.75		135,055,619.51		1,329,244,271.11	-12,395.04	1,099,660,918.13	3,781,493,673.46
(一) 净利润						1,710,720,702.42		833,482,924.59	2,544,203,627.0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395.04	-27,588.96	-39,984.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2,395.04	-27,588.96	-39,984.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10,720,702.42	-12,395.04	833,455,335.63	2,544,163,643.0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7,968,273.00	929,576,986.75						894,136,055.88	2,111,681,315.6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87,968,273.00	3,484,466,118.08						896,558,131.34	4,668,992,522.4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554,889,131.33						-2,422,075.46	-2,557,311,206.79
(四) 利润分配				135,055,619.51		-381,476,431.31		-627,930,473.38	-874,351,285.1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055,619.51		-135,055,619.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420,811.80		-627,930,473.38	-874,351,285.1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723,884,529.00	4,755,399,301.94		1,159,287,419.67		4,780,305,571.43	-12,395.04	6,297,894,711.99	19,716,759,138.9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9,437,165.00	1,784,837,696.05		948,527,827.84		2,434,322,851.01		3,782,303,886.96	11,219,429,42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13,307,334.44		-67,956,553.97		151,896,585.83		467,630,046.41	1,664,877,412.71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269,437,165.00	2,898,145,030.49		880,571,273.87		2,586,219,436.84		4,249,933,933.37	12,884,306,839.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479,091.00	927,677,284.70		143,660,526.29		864,841,863.48		948,299,860.49	3,050,958,625.96
(一) 净利润						1,192,178,870.81		656,226,928.80	1,848,405,799.6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87,334.08							1,287,334.0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287,334.08							1,287,334.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87,334.08				1,192,178,870.81		656,226,928.80	1,849,693,133.6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479,091.00	926,389,950.62						747,859,080.00	1,840,728,121.6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6,479,091.00	930,843,710.62						747,859,080.00	1,845,181,881.6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453,760.00							-4,453,760.00
(四) 利润分配				143,660,526.29		-327,337,007.33		-455,786,148.31	-639,462,629.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660,526.29		-143,660,526.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3,676,481.04		-455,786,148.31	-639,462,629.35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5,916,256.00	3,825,822,315.19		1,024,231,800.16		3,451,061,300.32	5,198,233,793.86	15,935,265,465.53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35,916,256.00	2,712,514,980.75		774,165,952.70	3,605,285,480.82	9,527,882,670.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8,802,874.99		-76,528,499.95	-688,756,499.53	-726,482,124.49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435,916,256.00	2,751,317,855.74		697,637,452.75	2,916,528,981.29	8,801,400,545.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7,968,273.00	2,556,943,686.95		135,055,619.51	969,079,763.83	3,949,047,343.29
(一)净利润					1,350,556,195.14	1,350,556,195.1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50,556,195.14	1,350,556,195.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7,968,273.00	2,556,943,686.95				2,844,911,959.9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87,968,273.00	3,484,466,118.08				3,772,434,391.08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927,522,431.13				-927,522,431.13
(四)利润分配				135,055,619.51	-381,476,431.31	-246,420,811.80
1.提取盈余公积				135,055,619.51	-135,055,619.5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6,420,811.80	-246,420,811.80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3,884,529.00	5,308,261,542.69		832,693,072.26	3,885,608,745.12	12,750,447,889.0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69,437,165.00	1,784,837,696.05		668,260,072.31	2,835,809,038.26	7,558,343,971.6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8,802,874.99		-64,028,041.14	-576,252,370.18	-601,477,536.33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2,269,437,165.00	1,823,640,571.04		604,232,031.17	2,259,556,668.08	6,956,866,435.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479,091.00	927,677,284.70		93,405,421.58	656,972,313.21	1,844,534,110.49
(一) 净利润					934,054,215.83	934,054,215.83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87,334.08				1,287,334.0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1,287,334.08				1,287,334.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87,334.08			934,054,215.83	935,341,549.9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6,479,091.00	926,389,950.62				1,092,869,041.6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6,479,091.00	930,843,710.62				1,097,322,801.6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453,760.00				-4,453,760.00
(四) 利润分配				93,405,421.58	-277,081,902.62	-183,676,481.04
1. 提取盈余公积				93,405,421.58	-93,405,421.5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3,676,481.04	-183,676,481.04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35,916,256.00	2,751,317,855.74		697,637,452.75	2,916,528,981.29	8,801,400,545.78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大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洪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慕棣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07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系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辽体改发[1992]68号”文件批准,于1992年12月31日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企业名称为“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3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999年11月8日,根据原国家电力公司《关于划转东北电力开发公司、大连发电总厂持有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国电财[1999]613号),将东北电力开发公司所持有本公司70%的股份和大连发电总厂当时所持有本公司4.9%的股份,分别划转给原国家电力公司、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电力”)和龙源电力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电力”),公司名称变更为“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2月2日,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3]18号)及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组建方案〉和〈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章程〉的通知》(国经贸电力[2003]173号),原国家电力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全部划归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持有,同时,龙源电力划归国电集团,成为其全资子公司。此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国电集团、辽宁电力和龙源集团分别持有公司34%、31%、9.9%的股份,国电集团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06年7月2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年8月16日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实施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相关工作。

2007年5月30日国电集团与辽宁电力等相关方签署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2007年6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下发了《关于920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涉及有关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562号),批复同意辽宁电力所持的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国电集团。国电集团于2007年8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公告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127号)的文件。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47.95%和7.97%的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0月18日,完成公开发行17,694.06万股新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为2,723,884,529.00股,国电集团、龙源电力分别持有公司45.96%和7.45%的股份。

2、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

公司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21020011078196-1272,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海西路四号。

公司章程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本公司的经营范围:电力、热力生产、销售;煤炭产品经营;新能源与可再生能源项目、高新技术、环保节能产业的开发及应用;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写字楼及场地出租;发、输、变电设备检修、维护;通讯业务;水处理及销售(后三项仅限于分支机构)。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结合本公司所属行业特点及管理现状,公司设置有总经理工作部、证券融资部、计划发展部、工程建设部、安全生产部、市场营销部、人力资源部、财务产权部、监察审计部和企业文化部等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按照相互配合、相互负责、相互监督、相互促进的原则,通过制定相应的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责分工合理、权责分配明确,避免出现差错和舞弊。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08 年 2 月 2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等有关规定，基于本附注“四、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对相关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

四、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及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以上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 主要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已将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同时将原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公司保留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时，继续确认该整体或部分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终止确认的原则处理。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进行减值测试，以确定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②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 持有至到期投资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汇同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照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减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附注“四、7”。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D. 其他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

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
- 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坏账采用备抵法核算。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应收售电款、售热款和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非售电售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的非售电、售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一般为：

账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6%	6%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对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账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售热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账龄在 6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售热款和 1 年以内的非售电、售热应收款项按 6% 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A、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B、工程施工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它直接费用以及应分配施工间接成本等。工程施工核算的内容系累计已经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合同毛利（亏损）大于已经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其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施工未完工程。

资产负债表日对工程建设合同预提损失准备，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预计当期确认的合同预计损失，并计入本期损益类账项。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已计提的跌价准备的存货的价值以后又得以恢复，按照恢复的数额（以不足以前已计提的数额为限）冲销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

①当本公司参股的被投资单位任何出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时，确定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②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通常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但符合以下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为企业合并所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式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属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A.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

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固定资产：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工具及机械设备	5-15	19.40-6.47
自动化控制及运转设备	8-12	12.13-8.08
发电及供热设备	12-20	8.08-4.85
变配电设备	18-22	5.39-4.41
生产用房屋	20-30	4.85-3.23
非生产用房屋	35-45	2.77-2.16
其他建筑物	15-55	6.47-1.76

1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在建工程，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进行调整。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于存在法律规定年限或协议规定使用年限的，按照两者孰短原则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对于估计使用年限的，按照估计年限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13、资产减值

除存货和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资产，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14、借款费用

本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及占用的一般借款而发生的利息费用、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损益等，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1) 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停止资本化期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本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

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本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按每月的最后时点所生产的当月产品的产量及相应产品的价格来确认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于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本公司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方法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建造合同收入

A、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百分比确定。

①固定造价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可靠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的估计的认定标准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B、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应当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当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16、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予以恢复。

1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 号）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对以下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并对比较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其中：

①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 126,027,340.99 元予以冲销，因该调整事项，调整减少了 2007 年 1 月 1 日长期股权投资 126,027,340.99 元，调整减少 2007 年 1 月 1 日盈余公积 12,444,325.62 元、未分配利润 111,998,930.58 元、少数股东权益 1,584,084.79 元；调整增加 2006 年度投资收益 19,401,184.8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9,291,426.08 元、少数股东损益 109,758.78 元。

②本公司根据持有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因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83,933.40 元，调整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盈余公积 1,518,393.34 元、未分配利润 13,665,540.06 元；调整增加 2006 年度净利润 14,591,062.50 元，其中：调整增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030,575.16 元，调整减少投资收益 4,439,512.66 元。

③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本公司对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了复核，对于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按照其转回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进行了追溯调整，因该项会计政策变更，调整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41,659,769.98 元，调整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4,666.73 元，调整增加 2007 年 1 月 1 日盈余公积 2,764,952.94 元、未分配利润 24,884,576.54 元、少数股东权益 11,335,573.77 元，调整减少 2006 年度净利润 7,646,937.55 元，其中：调整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752,956.56 元，调整增加少数股东损益 106,019.01 元。

④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 2007 年 1 月 1 日尚未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部分拆分为权益部分和债务部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5,918,149.64 元，减少应付债券 45,918,149.64 元。

⑤本公司对 2007 年 1 月 1 日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减少母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长期股权投资 681,548,965.35 元，调整减少母公司资本公积 7,115,274.65 元、盈余公积 67,443,369.07 元、未分配利润 606,990,321.63 元；调整减少母公司 2006 年度净利润 150,891,908.57 元。

(2)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有关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项目的账面余额进行了复核，复核修正结果及年初股东权益的调节过程如下：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对比披露表

编号	项目名称	2007 年报披露数	2006 年报原披露数	差异	原因说明
	2006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原会计准则）	9,348,251,366.53	9,348,251,366.53		
1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24,443,256.20	-124,443,256.2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24,443,256.20	-124,443,256.20		
	其他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贷方差额				
2	拟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	因预计资产弃置费用应补提的以前年度折旧等				
4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辞退补偿				
5	股份支付				
6	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重组义务				
7	企业合并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商誉的账面价值				

根据新准则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83,933.40	15,183,933.40	
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	金融工具分拆增加的权益	45,918,149.64	45,918,149.64	*1
11	衍生金融工具			
12	所得税	27,649,529.48	90,393,887.25	-62,744,357.77 *2
13	少数股东权益	5,198,233,793.86	4,482,404,443.32	715,829,350.54
14	B股、H股等上市公司特别追溯调整			
15	其他	1,424,471,948.82	1,424,471,948.82	*3
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15,935,265,465.53	13,811,790,374.30	2,123,475,091.23

*1 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截止 2007 年 1 月 1 日尚未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部分拆分为权益部分和债务部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5,918,149.64 元，减少应付债券 45,918,149.64 元。

*2 本公司原对由于长期股权投资差额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年初所有者权益 54,134,315.12 元，其中：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3,865,583.86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268,731.26 元。由于该部分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转回的可能性很小，基于稳健性原则，本公司对该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予以冲回。

本公司原对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与税法规定不一致导致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期初所有者权益 7,160,938.16 元，其中：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038,513.79 元，增加少数股东权益 2,122,424.37 元。由于该部分暂时性差异需要较长时间转回，基于稳健性原则，本公司对该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予以冲回。

本公司所属单位在 2006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过程中对暂时性差异进行了认定，对原确认的暂时性差异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调整增加年初所有者权益 4,276,993.81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840,260.12 元，少数股东权益 436,733.69 元。

*3 本公司本报告期完成收购控股股东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厂有限公司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详见本附注“六、2、（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本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进行了调整，调整增加年初合并财务报表期初所有者权益 2,140,301,299.3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424,471,948.82 元，少数股东权益 718,657,239.86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1、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13、17
营业税	建筑安装收入、服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4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33

2、税收优惠政策

(1) 母公司税率情况：根据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大开管复（1997）1 号文件批准，经大

连市国家税务局批复公司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主要控股子公司税率情况:

名称	税率	批准机关	文号	减免幅度	有效期限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国税发[2002]47号	减按 15%	2001-2010 年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	北京海淀区国税局	93 海税字 2819 号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5%	宁夏区国税局	宁国税函[2007]307 号	免 3 减 2	2007-2011 年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曲靖市国家税务局	云国税函[2002]506 号	减按 15%	2002-2007 年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	宁夏区人民政府	宁政函[2005]94 号	免 3 减 2	2003-2007 年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33%				
国电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33%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全部纳入合并范围。

(1)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79,440.00	电力生产	41,995.03	50	50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宣威市	102,484.00	电力生产	60,047.67	41	41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	40,000.00	电力生产	16,462.92	39	39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宁夏石嘴山市	44,342.00	电力生产	25,848.10	60	6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北仑市	85,000.00	电力生产	106,822.60	70	7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20,000.00	煤炭、电力生产	15,246.00	50	5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50,000.00	电力生产	15,246.00	50	50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 北京市海淀区	36,188.27	环保工程、技术、设备生产销售	17,000.00	49	49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5 北京市海淀区	2,172.70	电力工程总包	2,657.64	53.25	53.25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 山东省烟台市	2,600.00	生产销售电力设备	1,413.94	31	31
国电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5 北京市海淀区	1,493.29	电气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销售	1,490.14	83.79	83.79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5 北京市海淀区	16,800.00	汽轮机改造	10,857.77	80	80
保定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5 河北省保定市	50.00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16.97	55	55

备注：

*1 2002年2月，本公司收购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40%前，其股权结构为原国家电力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夏电力公司持股50%，宁夏电力投资开发公司持股40%，国家电力公司西北公司持股10%，最终控制方为原国家电力公司，同时，原国家电力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故本公司收购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2001年11月21日，本公司与原国家电力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电力集团公司签署了《合同书》，公司受让云南电力集团公司持有的云南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1%的出资权，由于原国家电力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故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属于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2003年3月31日，本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国电集团持有的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完成交割，因本公司与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同受国电集团控制，因此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属于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4 2007年6月1日，本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70%的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60%的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50%的股权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50%的股权，在进行该四项股权转让前，以上四公司及本公司均为国电集团控股子公司，完成股权转让后，以上四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控制、由国电集团间接控制，所以本公司收购上述四公司股权的行为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 2000年11月24日，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按10:8的比例配售新股，公司的参股股东龙源电力以其持有的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100%的股权、龙源电力环保技术开发公司（后改制为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龙源电气公司100%的股权（持有保定龙源电气有限公司55%的股权）、龙源电力技术工程公司62%的股权、51%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和龙威发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后改制为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50%的股权认购其可配的20,163,680股，由于原国家电力公司系龙源电力和本公司的母公司，故以上公司属于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大连黄海投资有限公司	*1 辽宁省庄河市	12,900.00	港口投资建设	12,900.00	100	100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 北京	2,250.00	环保工程	900.00	46	46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	3,577.00	环保工程	2,048.06	50.99	50.99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	江苏省无锡市	5,000.00	金属冶炼及制品	944.00	40	40
山西新源环保资源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1,300.00	废物利用	1,193.40	51	51

备注:

*1 2006年10月17日,经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大连市建设投资公司持有的大连黄海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作为对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的资本金注入。

*2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见本附注“六、2、(2)”。

(3) 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四川省成都市	317,933.00	电力生产	279,860.27	69	69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99,277.60	电力生产	73,743.36	60	6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省庄河市	10,000.00	电力生产	51,000.00	51	51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600.00	电力生产	7,060.00	100	1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葫芦岛市	600.00	电力生产	2,568.00	100	1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	1,000.00	电力生产	3,100.00	100	10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石棉县	6,000.00	水电开发	612.00	90.2	90.2
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	2,000.00	信息技术	1,490.14	47	47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10,000.00	烟气脱硫	2,657.64	100	1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500.00	烟气脱硫	236.56	64	64
南京龙源环保工程公司 *	江苏省南京市	1,000.00	烟气脱硫	1,015.56	46	46
北京龙源冷却技术有限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	5,000.00	空冷系统的设计、成套供货	2,400.00	48	48
上海国电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	上海市	600.00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235.40	40	40
北京国电龙源杭锅蓝琨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1,000.00	生物质发电技术应用	533.98	55	55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辽宁省庄河市	500.00	贸易	500.00	100	100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北京市海淀区	300.00	电力优化燃烧	266.99	40	40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四川省汉源县	6,000.00	水电项目, 运输 房地产	30,516.40	100	100

备注：以上公司均为由公司或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发起设立的公司。

(4) 本公司将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本公司持有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表决权股份虽未达到半数以上，但由于本公司为上述公司第一大股东，可以控制上述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质上控制上述公司，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 合并范围的变更

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由于本公司本年度完成了收购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本报告期将以上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本年度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酒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自本报告期开始，将以上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报告期收购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报告期自购买日起将以上三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由于保定龙源电气有限公司和上海国电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其总资产、收入总额与净利润占公司总体比例极小，根据财会二字[1996]2号文件，本公司以前期间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同时，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期期初数和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的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

以上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667,495,023.12	285,463,271.94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571,826,148.08	107,261,315.58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302,885,593.28	-36,574,406.72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225,000,000.00	-15,000,000.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8,684,015.48	-1,915,984.52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627,506.00	-52,494.00
国电酒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840,929.00	-159,071.00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5,987,519.55	22,809,360.37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8,167,976.57	4,750,835.62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3,734,153.50	13,388,164.89
保定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553,657.81	245,005.99
上海国电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14,087,519.07	-817,624.29

②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情况

本公司原对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报表按40%的出资比例进行比例合并，根据

新会计准则，本公司本报告期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未纳入合并范围，并按照新会计准则对 2006 年度比较报表进行了调整。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收入	净利润
2006 年	813,421.07	449,972.88	363,448.19	353,913.62	54,049.54
2007 年	674,148.80	298,087.01	376,061.79	380,240.88	68,826.46

(6)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日常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各子公司当期实现的净利润及其他所有者权益项目变动进行权益法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收益”项目列示。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的，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

编制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并调整比较利润表的上年同期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7)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1,573,034,173.52	1,708,897,632.53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公司		1,012,147,908.67	793,919,108.65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	661,593,990.46	553,345,643.34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		581,583,732.11	430,487,180.73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公司		513,158,666.12	375,669,080.0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		429,736,850.11	478,831,306.86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91,563,945.55	274,701,506.81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39,882,189.58	342,556,401.94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63,980,459.23	169,825,933.0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168,712,796.64	20,000,000.00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62,5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6,297,894,711.99	5,198,233,793.86

备注：

*1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年末数较年初数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国电集团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收购了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完成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国电大渡河

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9%的股权。详见本附注“九、（三）、5、（2）”

*2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含其控股子公司产生的少数股东权益。

2、企业合并

（1）本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国电集团分别于 2007 年 4 月 26 日及 5 月 1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收购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以上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公司 2007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告，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5 月 28 日下发的“国资产权[2007]452 号”文件和“国资产权[2007]453”文件批复，以上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分别为 186,340.00 万元、34,072.24 万元、1,564.38 万元和 4,100.51 万元，本公司分别于 2007 年 6 月 1 日和 2007 年 10 月 19 日支付了以上四公司股权转让款的 70%和 30%，2007 年 6 月 1 日起，本公司能够实质控制以上四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将其确定为合并日。在进行该股权收购前，以上四公司及本公司均为国电集团直接控制，完成股权转让后，以上四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控制、由国电集团间接控制，所以本公司收购上述四公司股权的行为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被收购公司的基本情况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注册资本为 85,000 万元，装机容量为 120 万千瓦，共有两台 6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分别于 1991 年 10 月和 1994 年 11 月投产发电，同时，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以受托方式负责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 台 60 万千瓦共 180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的运行维护和生产管理。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两台发电机组中，2 号机组脱硫设备已于 2006 年 12 月投入使用，1 号机组脱硫设备于 2007 年 12 月投入使用。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44,342.00 万元，主要负责石嘴山发电厂两台 33 万千瓦共 66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扩建工程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该扩建工程于 2005 年 8 月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能源〔2005〕1438 号文”核准，动态投资为 25.08 亿元，项目资本金占工程动态投资的 20%，其余所需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贷款取得。第一台机组于 2006 年 10 月 8 日投产发电，第二台机组于 2006 年 12 月 6 日投产发电。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18 日成立，负责建设和经营 2×33 万千瓦热电联产项目，规划容量 4×33 万千瓦供热机组，分两期进行建设。一期工程建设 2×33 万千瓦空冷供热机组，项目已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工程动态投资 278,524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占工程动态总投资的 20%，其余 80%的资金通过金融机构贷款取得，两台机组计划于 2008 年实现投产。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18 日成立，注册地址为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负责投资建设、经营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长滩乡和伊金霍洛旗布连乡的两个煤电一体化项目，建设规模为：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长滩乡建设 8 台 60 万千瓦机组和年产 2000 万吨的煤矿；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布连乡建设 6 台 60 万千瓦机组和年产 2000 万吨的煤矿。到 2020 年两个项目全部达到规划规模。

②被收购公司的财务状况

单位	项目	2007 年 6 月 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2,364,034,722.46	3,066,365,908.22
	负债总额	724,655,919.58	1,485,399,602.53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2,184,913,134.09	2,213,136,484.29
	负债总额	1,735,361,428.82	1,797,151,103.72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607,997,183.07	208,615,783.29
	负债总额	491,537,183.07	176,155,783.29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91,685,835.26	91,300,705.74
	负债总额	1,685,835.26	1,300,705.74

③被收购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项目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现金净流量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835,906,271.98	58,412,497.19	-132,162,612.76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317,372,217.37	33,566,324.70	-76,051,676.7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19,042,122.45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19,158,716.16

备注：因东胜热电、国电建投尚处于建设期，故无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2) 本公司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06年11月13日一届三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注资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按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现时注册资本金1350万元，以1:1的价格入股，增资900万元，增资后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2250万元，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2007年1月15日向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支付900万元投资款，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能够实质控制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参与合并企业基本情况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6年8月1日由原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环保分公司改制成立，主要从事火电厂烟气脱硫工程及相关环境治理工程承包的专业技术业务。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系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承建火力发电厂烟气海水脱硫工程、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工程，水处理工程及垃圾电站等业务。

B、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为支付的货币资金900万元人民币。

C、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项目	上一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104,162,517.02	104,162,517.02	104,162,517.02	104,162,517.02
应收账款	50,598,121.77	50,598,121.77	50,598,121.77	50,598,121.77
预付账款	9,561,282.74	9,561,282.74	9,561,282.74	9,561,282.74
其他应收款	4,238,939.86	4,238,939.86	4,238,939.86	4,238,939.86
其他流动资产	202,447.90	202,447.90	202,447.90	202,447.90
长期股权投资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固定资产	3,090,150.80	3,090,150.80	3,090,150.80	3,090,150.80
在建工程	21,682,523.59	21,682,523.59	21,682,523.59	21,682,523.59
应付账款	22,746,797.60	22,746,797.60	22,746,797.60	22,746,797.60
预收账款	7,062,970.50	7,062,970.50	7,062,970.50	7,062,970.50
应付职工薪酬	3,297,031.26	3,297,031.26	3,297,031.26	3,297,031.26
应交税费	1,062,171.44	1,062,171.44	1,062,171.44	1,062,171.44
应付股利	3,375,000.00	3,375,000.00	3,375,000.00	3,375,000.00
其他应付款	4,513,853.70	4,513,853.70	4,513,853.70	4,513,853.70

D.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成果

项 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184,686,668.99
费用	144,730,707.29
利润总额	24,658,767.97
净利润	22,809,360.37

E.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43,29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17,16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0

②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07年7月27日一届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出资700.35万元收购本公司工会持有的21.16%股权, 出资133.82万元收购舒惠芬的持有的4.04%股权, 出资283.89万元收购程日旺持有的8.58%股权, 收购后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3.77%股权, 2007年8月16日分别全额支付收购价款。2007年10月15日,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向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930万元, 增资后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3577万元,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50.99%股权, 能够控制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 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参与合并企业基本情况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20日, 注册地址在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13号院7号楼816室, 注册资本为3577万, 该公司可承担工程投资(不含征地费、大市政配套费与拆迁补偿费)3000万元以下的工程招标代理业务。

B、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为支付的货币资金2,048.06万元人民币。

C、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项目	上一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75,335,440.21	75,335,440.21	58,898,612.56	58,898,612.56
应收票据			1,387,000.00	1,387,000.00
应收账款	54,914,088.83	54,914,088.83	52,898,821.60	52,898,821.60
预付账款	30,235,696.92	30,235,696.92	73,281,921.77	73,281,921.77
其他应收款	62,070,651.32	62,070,651.32	38,924,671.97	38,924,671.97
存货	72,720,788.29	72,720,788.29	69,677,915.16	69,677,915.16
长期股权投资	12,331,824.43	12,331,824.43	14,277,047.14	14,277,047.14
固定资产	77,914,513.54	77,914,513.54	32,577,882.47	32,577,882.47
在建工程	3,097,043.89	3,097,043.89	48,936,773.27	48,936,773.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675.93	149,675.93	1,958,140.00	1,958,140.00
应付票据			462,000.00	462,000.00
应付账款	60,102,286.68	60,102,286.68	93,351,581.55	93,351,581.55
预收账款	204,947,191.32	204,947,191.32	182,495,164.42	182,495,164.42

项 目	上一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应付股利	6,617,500.00	6,617,500.00	6,617,500.00	6,617,500.00
其他应付款	23,293,766.24	23,293,766.24	16,131,635.67	16,131,635.67
长期借款	48,720,000.00	48,720,000.00	40,840,000.00	40,840,000.00

D.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成果

项 目	2007年1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42,247,894.22
费用	38,906,977.08
利润总额	3,340,917.14
净利润	2,230,045.74

E.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07年1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38,53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636.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8,417.46

③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06年11月13日一届三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入资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按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现时注册资本金1048万元，以1:1的价格入股，入资944万元，其他股东增资368万元，增资后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360万元，其中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2007年1月30日，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向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支付944万元投资款，2007年8月办理完毕产权变更手续，自2007年8月1日起，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能够实质控制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参与合并企业基本情况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09日，注册地址为无锡市钱桥镇钱胡路557号，为无锡市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力设备、环保设备、研发、制造；销售自产产品；自用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及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公司拥有搅拌器和玻璃钢喷淋盘两项专有技术，主要产品有烟气换热器GGH、吸收塔喷淋系统、真空式皮带过滤机、侧入式搅拌机、除雾器、脱硫挡板们等。

B、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为支付的货币资金944.00万元人民币。

C、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在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及购买日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

项目	上一期间资产负债表日		购买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3,128,946.53	3,128,946.53	3,333,796.72	3,333,796.72
应收账款	53,061,033.97	53,061,033.97	76,956,112.05	76,956,112.05
预付款项	5,667,299.40	5,667,299.40	8,380,736.54	8,380,736.54
其他应收款	2,662,092.42	2,662,092.42	1,725,441.11	1,725,441.11
存货	9,785,894.61	9,785,894.61	6,743,099.72	6,743,099.72
固定资产	18,948,553.45	18,948,553.45	30,015,919.00	30,015,919.00

在建工程	728,862.74	728,862.74	6,416,130.50	6,416,130.50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4,500,000.00	14,500,000.00
应付账款	33,058,853.03	33,058,853.03	44,918,734.16	44,918,734.16
预收款项	38,027,800.00	38,027,800.00	26,906,850.00	26,906,850.00
应交税费	1,390,194.95	1,390,194.95	383,003.85	383,003.85
应付职工薪酬	208,696.10	208,696.10		
其他应付款	1,209,158.00	1,209,158.00	3,111,481.00	3,111,481.00

D.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财务成果

项 目	2007年8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87,197,894.99
费用	64,886,882.18
利润总额	13,388,164.89
净利润	13,388,164.89

E.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07年8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42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67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3,487.75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07年1月1日，年末指2007年12月31日；上年指2006年度，本年指2007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金额
现金—人民币	840,799.35		840,799.35	357,110.29		357,110.29
—美元	47.44	7.3080	346.69	47.44	7.8792	373.79
—欧元	13,994.00	10.2782	143,833.67			
—港币	120	0.9364	112.34			
现金小计			985,092.05			357,484.08
银行存款—人民币	1,502,977,651.80		1,502,977,651.80	961,813,183.93		961,813,183.93
—美元	293,668.44	7.3080	2,146,128.97	304,466.85	7.8792	2,398,960.00
—港币	2,764,136.03	0.9364	2,588,336.98			
银行存款小计			1,507,712,117.75			964,212,143.93
其他货币资金—人民币	73,296,439.59		73,296,439.59	24,437,704.95		24,437,704.95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73,296,439.59		73,296,439.59	24,437,704.95		24,437,704.95
合计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备注：						

*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59.9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年末筹资尚未使用以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业务量增长较快、收到的货币资金较上年度增加较大所导致。

*2 年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存放于国电集团之控股子公司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 28,948.88 万元。

*3 年末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为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龙源环保（香港）有限公司的港币存款 207.46 万元、折合人民币 194.26 万元。

*4 其他货币资金存款主要为银行汇票存款和保函押金存款。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5,752,444.60	43,452,520.79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16,052,444.60	44,452,520.79

备注：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161.0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票据结算业务量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306,933,971.51	83.50%	88,421,164.15	2,218,512,807.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55,749,324.09	16.50%	34,061,191.21	421,688,132.88
合计	2,762,683,295.60	100.00%	122,482,355.36	2,640,200,940.24

项目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36,693,919.19	75.63%	60,964,718.15	1,475,729,201.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95,231,353.82	24.37%	17,237,307.28	477,994,046.54
合计	2,031,925,273.01	100.00%	78,202,025.43	1,953,723,247.58

备注：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增长了 35.96%，主要原因为本公司 2007 年度新增电源项目投产导致应收电费增加和下属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应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2) 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526,077,925.66	91.44%	6%	42,102,747.37	1,898,046,436.33	93.41%	6%	48,001,346.41
1至2年	139,058,158.30	5.03%	10%	13,905,815.83	74,271,577.70	3.66%	10%	7,427,157.77
2至3年	27,043,737.85	0.98%	20%	5,408,747.57	34,572,607.80	1.70%	20%	6,914,521.56

3至4年	17,839,918.32	0.65%	50%	8,919,959.16	14,692,546.00	0.72%	50%	7,346,273.00
4至5年	27,172,687.48	0.98%	80%	26,654,217.44	9,146,892.43	0.45%	80%	7,317,513.94
5年以上	25,490,867.99	0.92%	100%	25,490,867.99	1,195,212.75	0.06%	100%	1,195,212.75
合计	2,762,683,295.60	100.00%		122,482,355.36	2,031,925,273.01	100.00%		78,202,025.43

(3) 应收账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华北电网有限公司	401,536,442.06	14.53%	6个月以内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397,347,229.62	14.38%	6个月以内
宁夏电力公司	351,890,222.36	12.74%	6个月以内
浙江省电力公司	276,496,110.63	10.01%	6个月以内
云南电网公司	195,821,008.40	7.09%	6个月以内
合计	1,623,091,013.07	58.75%	

(4)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为 374,396,251.35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3.55%。

(5) 本公司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应收四川省电力公司电费款中存在账龄较长的陈欠电费款 47,813,230.16 元，催收难度较大，该公司对该项陈欠电费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38,949,600.31	75.96%	2,779,432,084.99	87.77%
1至2年	987,183,436.15	22.46%	356,889,578.99	11.27%
2至3年	69,374,770.99	1.57%	30,529,290.00	0.96%
3年以上	374,998.00	0.01%		
合计	4,395,882,805.45	100.00%	3,166,850,953.98	100.00%

备注：

*1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长了比例为 38.81%，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新建电源项目及电源项目改、扩建预付的大型设备款和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2 年末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系尚未结算的预付大型设备款。

*3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中包括预付关联方的款项金额为 127,768,529.76 元。

(2) 本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东方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373,525,727.50	预付设备款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0,540,000.00	预付设备款
华锐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309,499,300.00	预付设备款
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5,353,038.04	预付工程款

债务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水电七局十四局联营体	176,509,123.52	预付工程款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55,226,000.00	预付设备款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12,410,000.00	预付设备款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109,204,020.00	预付设备款
合 计	1,752,267,209.06	

5、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89,392,715.00	30.17%	5,757,394.33	83,635,320.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06,934,057.62	69.83%	34,079,186.50	172,854,871.12
合 计	296,326,772.62	100.00%	39,836,580.83	256,490,191.79

项 目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12,083,332.55	100.00%	23,662,229.63	288,421,102.92
合 计	312,083,332.55	100.00%	23,662,229.63	288,421,102.92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3,164,674.88	71.94%	6%	12,789,880.49	279,927,868.81	89.70%	6%	7,976,245.23
1至2年	52,668,594.80	17.77%	10%	5,266,859.48	2,397,436.60	0.77%	10%	239,743.66
2至3年	2,164,184.30	0.73%	20%	432,836.86	14,780,043.35	4.74%	20%	2,956,008.67
3至4年	11,509,292.66	3.88%	50%	5,754,646.33	4,233,247.92	1.36%	50%	2,116,623.96
4至5年	6,112,029.70	2.06%	80%	4,889,623.76	1,855,638.80	0.59%	80%	1,484,511.04
5年以上	10,707,996.28	3.62%	100%	10,702,733.91	8,889,097.07	2.84%	100%	8,889,097.07
合计	296,326,772.62	100.00%		39,836,580.83	312,083,332.55	100%		23,662,229.63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大同煤炭集团公司	30,000,000.00	10.12%	1年以内
大同华建实业有限公司	21,216,000.00	7.16%	1年以内
大同市西郊污水处理厂	14,494,424.00	4.89%	1年以内和1-2年
山东京能无棣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13,082,291.00	4.42%	1年以内和1-2年
大同市东郊污水处理厂	10,600,000.00	3.58%	1年以内
合计	89,392,715.00	30.17%	

(4) 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为 12,742,519.52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4.30%。

6、存货

(1) 存货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738,512,313.01		2,415,591.97	736,096,721.04
工程施工	1,068,341,192.62		2,791,259.23	1,065,549,933.39
库存商品	228,846,767.73			228,846,767.73
周转材料	883,356.67			883,356.67
合计	2,036,583,630.03		5,206,851.20	2,031,376,778.83

项目	年初数			
	余额	其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579,339,255.03		2,415,591.97	576,923,663.06
工程施工	808,782,172.64			808,782,172.64
库存商品	11,037,299.60			11,037,299.60
周转材料	23,998.21			23,998.21
合计	1,399,182,725.48		2,415,591.97	1,396,767,133.51

备注：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存货余额增长了 45.56%，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业务量大幅度增加和本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取得非同一控制下的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 3 家子公司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原材料	2,415,591.97					2,415,591.97
工程施工		4,742,766.23	1,951,507.00		1,951,507.00	2,791,259.23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合计	2,415,591.97	4,742,766.23	1,951,507.00	1,951,507.00	5,206,851.20
----	--------------	--------------	--------------	--------------	--------------

备注：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北京国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接的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1-4#炉烟气脱硫环保工程氨气公共制备系统项目建安工程、国电达州万源电厂 2×300MW 机组工程烟气脱硫岛 EPC 总承包合同项目建安工程、国电康平发电有限公司 2×600MW 机组工程烟气脱硫岛 EPC 总承包项目建安工程等 3 项工程预计合同总成本大于合同总收入，故对上述 3 项工程对应的工程施工提取了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性质（或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	9,144,000.00	4,000,000.00
合计		9,144,000.00	4,000,000.00

备注：委托贷款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发生的委托贷款。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2,805,009,906.95	477,757,533.28	28,713,421.87	3,254,054,018.36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25,406,000.00	19,305,880.00		44,711,88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899,403.05			8,899,403.05
合计	4,300,937,656.41	767,409,326.94	264,713,421.87	4,803,633,561.48

(2) 对合营企业投资、联营企业投资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上海市	电力生产
合计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642,208,236.61	119,348,891.04		1,761,557,127.65	浙江宁波	电力生产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83,640,000.00	164,406,600.00		548,046,600.00	上海市	电力生产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28,201,980.65	17,691,133.43		245,893,114.08	北京市	金融企业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79,683,857.30	7,925,414.25	12,939,744.96	74,669,526.59	甘肃连城	电力生产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9,301,212.93	2,169,838.60		11,471,051.53	北京市	电力设备生产经销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324,000.00	42,216,667.74		104,540,667.74	内蒙赤峰	电力生产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50,729,700.00	31,270,300.00		182,000,000.00	北京市	电力生产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282,972.09	23,166,935.51		171,449,907.60	江苏南京	电力自动化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948,441.71	6,584,540.83	7,652,858.73	29,880,123.81	广东珠海	财务软件开发
宣威美海煤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云南宣威	煤炭开采
山东京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东省	电力生产
江苏良博电力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5,280,800.00		639,469.71	4,641,330.29	江苏南京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国电海南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海南省	房地产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899,403.05			8,899,403.05	上海市	网络工程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6,762,650.73	4,080,132.20	4,419,527.26	36,423,255.67	北京市	自动控制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50,829.80	19,108.51	2,669,938.31		北京市	电力优化燃烧
甘肃国电龙源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54,654.85	-1,129,690.87		3,124,963.98	甘肃兰州	电力优化燃烧
广东龙源节能环保设备公司	1,113,300.00			1,113,300.00	广东广州	环保工程
北京国电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3,952,277.39		391,882.90	3,560,394.49	北京市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北京国电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3,775,589.84	7,662.04		3,783,251.88	北京市	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合计	2,805,009,906.95	477,757,533.28	28,713,421.87	3,254,054,018.36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3,760,617,925.08	3,802,408,763.23	688,264,649.55
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00%	49.00%	3,190,556,321.35	3,610,918,163.93	380,766,232.48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0.00%	30.00%	1,826,822,000.00	尚未投产	尚未投产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35.00%	35.00%	737,308,378.18	231,990,026.05	88,455,667.15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25.00%	25.00%	300,673,531.62	766,215,302.53	15,530,623.11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20.00%	20.00%	69,309,058.01	140,341,432.09	18,423,283.69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00%	33.00%	302,836,035.98	122,764,615.34	43,363,235.98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6.00%	26.00%	700,000,000.00	尚未投产	尚未投产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7%	18.17%	866,811,219.65	1,081,527,108.03	142,390,507.12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2.62%	12.62%	399,619,017.54	155,658,109.94	52,231,225.59
宣威美海煤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	30.00%	10,000,000.00	尚未投产	尚未投产
山东京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40.00%	40.00%	50,000,000.00	尚未投产	尚未投产
江苏良博电力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41.00%	41.00%	11,320,317.79	11,091,260.78	-1,058,428.77
国电海南置业有限公司	25.00%	25.00%	321,466,624.14		13,068,731.87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20,207,538.58	15,213,913.48	6,687,123.73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6.86%	46.86%	82,768,537.45	236,012,710.21	8,707,068.28
甘肃国电龙源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2.00%	32.00%	4,706,344.87	46,937,900.43	-4,102,172.65
广东龙源环保节能设备公司	20.00%	20.00%	3,829,268.55	9,515,857.80	-796,581.35
北京国电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0.00%	8,922,150.50	5,175,273.51	-979,707.24
北京国电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5.00%	10,523,461.91	6,245,991.50	21,891.54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追加 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 增减数	分得现金红利	年末数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87,998,000.00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4,835,233.89	9,301,212.93		2,169,838.60		11,471,051.53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135,116,357.32	1,642,208,236.61		119,348,891.04		1,761,557,127.6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219,220,000.00	383,640,000.00	164,406,600.00			548,046,600.00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3,680,000.00	8,899,403.05				8,899,403.05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28,201,980.65		17,691,133.43		245,893,114.08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56,870,000.00	79,683,857.30		7,925,414.25	12,939,744.96	74,669,526.59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324,000.00		42,216,667.74		104,540,667.74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1,000,000.00	150,729,700.00	31,270,300.00			182,000,000.00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70,000.00	148,282,972.09		23,166,935.51		171,449,907.60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30,948,441.71		6,584,540.83	7,652,858.73	29,880,123.81
宣威美海煤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山东京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江苏良博电力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5,280,800.00	5,280,800.00			639,469.71	4,641,330.29
国电海南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9,853,250.88	36,762,650.73		4,080,132.20	4,419,527.26	36,423,255.67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669,938.31	2,650,829.80		19,108.51	2,669,938.31	
甘肃国电龙源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124,963.97	4,254,654.85		-1,129,690.87		3,124,963.98
广东龙源环保节能设备公司	1,113,300.00	1,113,300.00				1,113,300.00
北京国电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3,952,277.39			391,882.90	3,560,394.49
北京国电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775,589.84		7,662.04		3,783,251.88
合计	3,164,931,844.37	4,284,431,059.46	255,676,900.00	492,426,546.94	264,713,421.87	4,767,821,084.53

(4)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浙江富兴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400,000.00	10,400,000.00			10,400,000.00
天津国电华北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吉林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开发公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国电保险经纪(北京)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大同宏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966,800.00		2,966,880.00		2,966,880.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深圳市雅都图形有限公司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河北北方股份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大同证券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大连海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北京龙源电力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庄河滨海制粉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庄河滨海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大同阳光制粉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大同新光明资源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大同市开源高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15,000.00		3,015,000.00		3,015,000.00
大开万鑫粉煤灰有限公司	1,024,000.00		1,024,000.00		1,024,000.00
合计	44,711,800.00	25,406,000.00	19,305,880.00		44,711,880.00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899,403.05					8,899,403.05
合计	8,899,403.05					8,899,403.05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建筑物	11,188,266,549.70	1,124,781,678.82	46,975,824.05	12,266,072,404.47
机器设备	24,635,072,271.97	6,322,509,820.88	89,235,057.36	30,868,347,035.49
运输工具	283,770,097.43	45,607,123.65	15,180,511.91	314,196,709.17
其他	59,712,086.13	26,719,502.65	18,733,555.12	67,698,033.66
合计	36,166,821,005.23	7,519,618,126.00	170,124,948.44	43,516,314,182.79

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房屋、建筑物	3,706,559,307.00	455,846,723.13	13,607,489.80	4,148,798,540.33
机器设备	9,628,490,904.23	1,617,496,120.98	81,977,247.28	11,164,009,777.93
运输工具	137,619,644.13	40,790,034.99	13,115,001.54	165,294,677.58
其他	19,204,711.12	9,501,110.04	6,632,081.89	22,073,739.27
合 计	13,491,874,566.48	2,123,633,989.14	115,331,820.51	15,500,176,735.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9,797,186.74 39,797,186.74

运输工具

其他

合 计 39,797,186.74 39,797,186.74

固定资产净额

房屋、建筑物 7,481,707,242.70 8,117,273,864.14

机器设备 14,966,784,181.00 19,664,540,070.82

运输工具 146,150,453.30 148,902,031.59

其他 40,507,375.01 45,624,294.39

合 计 22,635,149,252.01 27,976,340,260.94

备注：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年初固定资产原值增长了 20.32%，主要原因为新建成的电源项目及其配套工程在本年度投产，从在建工程科目转入固定资产科目。

(2)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转入固定资产的时间	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
庄河公司 2*600MW 机组	2007 年度	4,604,936,233.13
大连港庄河港区通航码头	2007 年度	458,324,982.00
兴城海滨风力发电场工程	2007 年度	400,441,733.50
宣威电厂七期扩建工程	2007 年度	308,000,000.00
国电石嘴山发电厂 2*330MW 技改工程	2007 年度	192,970,706.15
邯郸热电厂	2007 年度	174,662,411.72
06 年 2.3#炉湿法烟气脱硫改造	2007 年度	165,527,000.00
11-12# 机组脱硫改造	2007 年度	139,996,694.61
1、2#机组烟气脱硫项目	2007 年度	106,611,029.02
大同二电厂二期扩建工程	2007 年度	88,398,087.23
其它工程	2007年度	565,395,015.51
合 计		7,205,263,892.87

(3)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车间、机床设备	5,489,988.00	3,283,333.00		2,206,655.00
招待所等房屋	36,144,304.20	9,056,439.96		27,087,864.24
千亩岙水库	73,062,230.25	24,624,677.94		48,437,552.31
状态检测设备	2,620,942.77	2,192,073.72		428,869.05
合 计	117,317,465.22	39,156,524.62		78,160,940.60

备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将部分机床设备及该设备所处厂房经营租赁给宁波市北仑三益实业有限公司；将招待所等房屋经营租赁给宁波北仑港工业区北电宾馆；将千亩岙水库的经营权经营租赁给宁波保税区被电视业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状态检测设备经营租赁给宁波北电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上资产租赁在 2007 年度共收取租金 5,895,038.23 元。

(4)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用房	14,296,260.66	1,177,177.94		13,119,082.72
厂房及办公楼	1,465,546.09	269,710.08		1,195,836.01
合 计	15,761,806.75	1,446,888.02		14,314,918.73

备注：抵押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七、17”及“七、28”。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9,797,186.74					39,797,186.74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39,797,186.74					39,797,186.74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瀑布沟水电站	1,993,277.58	638,478.91	267,078.16			905,557.07	自筹资金	45.43%
深溪沟水电站	568,600.00	52,032.51	74,956.08			126,988.59	自筹资金	22.33%
大岗山水电站	1,741,953.57	40,656.63	81,312.84			121,969.47	自筹资金	7.00%
东胜热电 2*330MW 工程	266,185.23	2,184.18	95,379.49			97,563.67	自筹资金	36.65%
大同二电厂三期扩建工程	477,200.00	3,460.15	39,633.07	723.42		42,369.80	自筹资金	8.88%
双江口水电站	2,057,500.00	10,831.73	16,954.53			27,786.26	自筹资金	1.35%
梯调中心	37,880.25	9,872.69	17,092.32			26,965.01	自筹资金	71.18%
猴子岩水电站	150,930.00	7,695.57	10,982.60			18,678.17	自筹资金	12.38%
金川水电站	773,000.00	2,307.15	2,782.88			5,090.03	自筹资金	0.66%
其它工程	3,763,775.57	281,547.16	562,958.20	719,802.98	3,832.65	120,869.73	自筹资金	
合 计	11,830,302.20	1,049,066.68	1,169,130.17	720,526.40	3,832.65	1,493,837.80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数	其他减 少数	年末数
瀑布沟水电站	50,247.88	41,789.25			92,037.13
深溪沟水电站	884.94	4,489.51			5,374.45
大岗山水电站	1,130.34	3,689.51			4,819.85
东胜热电 2*330MW 工程	391.04	3,700.12			4,091.16
大同二电厂三期扩建 工程	567.98	3,215.90			3,783.88
双江口水电站		1,142.36			1,142.36
猴子岩水电站		347.91			347.91
金川水电站		125.74			125.74
其它工程	12,808.52	13,207.97	25,525.66		490.83
合 计	66,030.70	71,708.27	25,525.66		112,213.31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本年 计提 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回数	转回数	
长河坝水电站	2,000,000.00					2,000,000.00
朝阳发电厂除尘器改造项目	2,475,568.82					2,475,568.82
合 计	4,475,568.82					4,475,568.82

备注：长河坝水电站工程项目的开发原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负责，2006年，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员授予变更给大唐国际、华电和中旭公司，使得本公司发生的工程费用2,000,000.00元无法收回，结合该项工程的实际情况，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朝阳发电厂除尘器改造项目提取减值准备的原因是因为该工程长期停工。

11、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材料物资	77,006,655.09		77,006,655.09	190,269,887.07		190,269,887.07
设备物资	216,846,936.06		216,846,936.06	68,093,869.15		68,093,869.15
合 计	293,853,591.15		293,853,591.15	258,363,756.22		258,363,756.22

备注：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工程物资无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2、无形资产

项目	初始成本	年初数	本年 增加数	本年 转出数	本年 摊销数	累计 摊销数	年末数
专利权	1,700,000.00	637,500.17	1,181,800.30		212,499.96	1,274,999.79	1,606,800.51
商标权	4,452.43	4,452.43	2,397.57		3,767.61	3,767.61	3,082.39
土地使用权	332,635,797.16	332,402,296.48	103,134,359.11	62,387.17	4,387,528.17	4,621,028.85	431,086,740.25
非专利技术	15,594,311.84	15,594,311.84	24,025,731.99	91,460.04	4,066,834.94	4,066,834.94	35,461,748.85
软件	19,478,772.78	17,973,590.55	2,480,871.37	1,194,581.63	4,326,686.22	5,313,849.65	14,933,194.07
合 计	369,413,334.21	366,612,151.47	130,825,160.34	1,348,428.84	12,997,316.90	15,280,480.84	483,091,566.07

备注：

*1 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将所拥有的账面原值 9,027,165.14 元、账面价值为 8,854,898.48 元的土地使用权和账面价值为 11,319,082.72 元的房屋建筑物用于抵押，从中国建设银行无锡西山支行取得 14,500,000.00 元的短期贷款。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对所拥有的使用寿命不确定账面价值为 172,870,000.00 元的划拨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的迹象。

13、商誉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	30,339,519.78		30,339,519.78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258,839.19		258,839.19			
山西新源环保资源开发公司	*2	1,562,116.19		1,562,116.19			
合计		32,160,475.16		32,160,475.16			

备注：

*1 本公司本年度完成收购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8%的股权，因收购该项股权，本公司共支付货币资金 871,560,000.00 元，交易日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4,673,447,112.36 元，本公司支付的对价高于享有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30,339,519.78 元，确认为商誉。

*2 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8 月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山西新源环保资源开发公司 51%的股权，形成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1,562,116.19 元，由于在首次执行日无法合理确定购买日山西新源环保资源开发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将该部分股权投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本公司在年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初始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出数	本年摊销数	年末数
租赁费	1,160,619.36	675,000.01	230,309.68		151,179.88	754,129.81
生产准备费	39,387,766.33	17,011,896.16	39,237,766.33		56,244,233.59	5,428.90
其它	195,333.10	45,333.10	150,000.00		31,132.85	164,200.25
合计	40,743,718.79	17,732,229.27	39,618,076.01		56,426,546.32	923,758.96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因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37,979.91	58,210,944.08
因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2,612.41	7,497,430.22
合计	45,320,592.32	65,708,374.30

(2) 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款项	16,589,487.45	7,904,837.37
存货	1,131,522.60	347,639.91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201,478.95	5,554,832.04
长期待摊费用	19,219,146.55	42,538,805.12
预提费用	705,162.57	369,730.06
应付职工薪酬	377,449.84	7,127,700.16
其他	1,096,344.36	1,864,829.64
合 计	45,320,592.32	65,708,374.30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01,864,255.06	65,068,889.33	4,614,208.20		4,614,208.20	162,318,936.19
其中：应收账款	78,202,025.43	48,748,137.23	4,467,807.30		4,467,807.30	122,482,355.36
其他应收款	23,662,229.63	16,320,752.10	146,400.90		146,400.90	39,836,580.83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2,415,591.97	4,742,766.23	1,951,507.00		1,951,507.00	5,206,851.20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2,415,591.97					2,415,591.9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899,403.05					8,899,403.0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9,797,186.74					39,797,186.74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9,797,186.74					39,797,186.74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475,568.82					4,475,568.82
十、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十一、商誉减值准备						
十二、其他						
合 计	157,452,005.64	69,811,655.56	6,565,715.20		6,565,715.20	220,697,946.00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	-----	-----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13,149,791,500.00	6,448,290,000.00
抵押借款	27,500,000.00	23,000,000.00
保证借款	554,206,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合 计	13,751,497,500.00	6,471,290,000.00

备注：

* 1 年末本公司在关联方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短期贷款 600,000,000.00 元。

*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以办公用房地产作为抵押，从南京市商业银行虹桥支行取得流动周转资金贷款 13,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一年；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办公楼及所占土地做为抵押从中国建设银行无锡西山支行取得 14,5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一年。

* 3 质押借款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取得营业收入的权利为质押物取得的借款。

* 4 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了 112.50%，本公司 2007 年度新建电源项目较多，投资额较大，筹集资金增加所致。

18、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96,311,081.92	524,273,917.84
商业承兑汇票	51,462,901.93	87,800,000.00
合 计	1,247,773,983.85	612,073,917.84

备注：年末应付票据金额较年初增长了 103.86%，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加强货币资金管理，增加票据结算量所致。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45,074,846.51	80.52%	2,075,762,790.71	91.90%
1至2年	491,203,379.18	17.62%	155,129,043.24	6.87%
2至3年	31,687,084.82	1.14%	22,075,343.23	0.98%
3年以上	20,173,014.59	0.72%	5,717,708.17	0.25%
合计	2,788,138,325.10	100.00%	2,258,684,885.35	100.00%

备注：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23.44%，主要主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度应付工程款增加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业务量增长导致应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2) 应付账款年末数中包括应付关联方账款 139,512,822.98 元，占年末应付账款的比例为 5.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宁夏二建公司	36,402,027.00	未结算	否
国电物资公司	20,000,000.00	未结算	否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宁夏电建公司	20,567,000.00	未结算	否
山东电建公司	19,795,571.00	未结算	否
石嘴山市恒瑞达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057,601.10	未结算	否
合 计	104,822,199.10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4,534,383.25	81.30%	757,986,782.84	80.85%
1至2年	322,414,588.27	17.78%	149,259,540.80	15.92%
2至3年	15,278,881.98	0.84%	30,258,681.26	3.23%
3年以上	1,543,358.09	0.08%	5,000.00	
合 计	1,813,771,211.59	100%	937,510,004.90	100%

备注：年末预收款较年初增长了 93.47%，主要因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承接的脱硫工程等工程大幅度增加导致预收款项大幅度增加。

(2) 预收款项年末数中包括预收关联方 860,769,120.78 元，占年末预收账款的比例为 47.46%。

(3) 账龄超过 1 年较大金额的预收款项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结转的原因
国电泰州发电有限公司	68,597,401.38	未结算
山东黄岛发电厂	53,535,299.50	未结算
国电肥城石横发电有限公司	19,386,520.00	未结算
北京高井热电厂	18,313,770.00	未结算
国电常州发电有限公司	26,242,764.09	未结算
国电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58,941,241.00	未结算
内蒙古华电包头发电有限公司	21,716,444.60	未结算
北方联合电力昆都伦热电厂	11,618,748.00	未结算
合 计	278,352,188.57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981,101.45	993,214,993.69	1,124,196,095.14	
职工福利费	58,861,590.32	85,681,244.91	144,542,835.23	
基本养老保险	2,648,476.48	152,656,346.02	151,072,738.50	4,232,084.00
企业年金	6,614,424.38	84,792,582.88	73,087,914.58	18,319,092.68
基本医疗保险	4,032,273.20	45,216,360.04	46,464,519.17	2,784,114.07

补充医疗保险	18,131,562.19	35,318,683.38	35,848,968.98	17,601,276.59
失业保险费	4,425,470.28	10,563,519.07	11,479,590.06	3,509,399.29
工伤保险费	2,732,295.44	3,033,145.10	3,067,105.43	2,698,335.11
生育保险费	-276,207.65	2,443,920.89	2,058,352.36	109,360.88
住房公积金	1,970,694.82	131,986,850.04	131,283,906.96	2,673,637.90
工会经费	6,860,033.78	20,022,775.27	21,212,678.59	5,670,130.46
职工教育经费	2,257,750.08	18,356,632.08	12,524,677.84	8,089,704.32
职工奖励基金和福利基金		14,394,934.77	1,806,009.71	12,588,925.06
其他		53,546.40	53,546.40	
合 计	239,239,464.77	1,597,735,534.54	1,758,698,938.95	78,276,060.36

22、应交税费

项 目	税（费）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见五、税项	173,227,171.13	132,986,249.82
营业税	见五、税项	7,962,464.87	7,297,669.61
城建税	见五、税项	24,983,263.31	30,510,235.80
教育费附加	见五、税项	17,399,304.09	15,921,865.11
企业所得税	见五、税项	175,976,872.88	147,014,511.63
个人所得税		17,649,625.43	19,378,758.40
水利资源费		5,263,355.60	10,548,347.75
其他		14,505,259.07	13,979,927.89
合 计		436,967,316.38	377,637,566.01

23、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借款利息	49,188,943.18	32,848,825.08
深溪沟债券利息	45,401,939.31	44,511,705.20
长期应付款利息	15,262,002.33	20,131,840.39
合 计	109,852,884.82	97,492,370.67

24、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30,000,000.00
原国家电力公司	28,606,778.40	28,606,778.40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37,486,195.62	17,769,847.92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61,741,973.50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70,000.00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3,412,957.87	3,412,957.87
山东上仪仪表成套设备工程公司	1,967,094.05	2,844,131.56

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	4,555,164.45	4,555,164.45
其他股东	7,870,939.36	2,051,470.76
合 计	145,641,103.25	91,110,350.96

2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800,066,816.34	54.11%	880,259,879.20	75.00%
1至2年	578,009,757.13	39.09%	184,084,496.04	15.68%
2至3年	28,717,296.29	1.94%	53,238,084.70	4.54%
3年以上	71,877,526.49	4.86%	56,100,784.91	4.78%
合 计	1,478,671,396.25	100.00%	1,173,683,244.85	100.00%

备注：年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数增长了 25.99%，主要因为本年度新增工程项目的工程质保金和设备质保金增加所致。

(2)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债权人名称	期末数	性质(或内容)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公司	56,860,000.00	质保金
葛江津联营体	38,526,081.81	质保金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33,068,000.00	质保金
宣威六期未完工程款	32,625,019.17	质保金
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0,277,409.56	质保金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74,000.00	设备质保金
北京北重汽轮机有限责任公司	28,698,000.00	工程质保金
武汉锅炉股份公司	27,216,000.00	工程质保金
水电七局十四局联营体	24,572,939.14	质保金
高新区经发局	23,984,800.00	技改资金
四川大金源实业有限公司	22,559,684.04	质保金
东方气轮机厂	21,680,736.00	质保金
山西电建一公司大连庄河电厂工程项目部	18,123,498.10	质保金
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公司	15,546,532.92	质保金
东电三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工程	15,538,520.80	质保金
哈尔滨电机厂有限公司	14,840,000.00	质保金
浙江天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230,450.00	质保金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13,580,000.00	质保金
合 计	461,101,671.54	

(3)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中包括应付关联方质保金等款 56,149,808.98 元，占年末其它应付款的余额比例为 3.80%；

(4)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中应付持本公司 45.96%股权的国电集团 1,700,000.00 元，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为 0.11%；

(5)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哈尔滨锅炉厂有限公司	56,860,000.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宣威六期未完工程款	27,693,619.17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中国葛洲坝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4,165,661.49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北京北重汽轮机有限责任公司	28,698,000.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高新区经发局	23,984,800.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东方气轮机厂	10,848,736.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山西电建一公司大连庄河电厂工程项目部	13,840,896.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东电三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工程	8,479,077.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宣威)	13,580,000.00	未到期的质保金	否
合 计	198,150,789.66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5,611,001.88	
合 计	215,611,001.88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币种	借款条件	年末数	年初数
国家开发银行	人民币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澳大利亚政府贷款 转贷协议号: A-168)	人民币	保证借款	15,611,001.88	
合 计			215,611,001.88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融资债券	1,700,000,000.00	800,000,000.00
合 计	1,700,000,000.00	800,000,000.00

备注：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发[2007]183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6月发行了规模17亿元、期限360天、单位面值100元的短期融资债券。

28、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6,989,572,862.25	3,184,345,199.07
抵押借款	1,257,140,000.00	2,7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791,509,758.94	2,747,752,839.68
质押借款	2,343,152,000.00	3,945,700,000.00
合 计	12,381,374,621.19	12,627,798,038.75

备注：

*1 抵押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建设期的瀑布沟水电站进行抵押取得的银行借款，在瀑布沟水电站运营发电后，上述借款将转为以瀑布沟水电站的电费收费权进行质押。

*2 保证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由本公司和其他股东方提供担保取得的银行借款。

*3 质押借款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宣威发电有限公司以电费回收权作为质押物取得的银行借款。

29、长期应付款

种 类	期 限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四川省电力公司	5年	500,000,000.00	539,048,572.02
瀑布沟企业债券	15年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国家转贷资金		4,800,000.00	4,800,000.00
其它		10,971,259.87	10,971,259.87
合 计		3,515,771,259.87	3,554,819,831.89

备注：

*1 应付四川省电力公司长期应付款是根据《四川省电力公司与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关于移交龚嘴水力发电总厂有关事项的协议》及《债权债务清偿及财务划转补充协议》，由本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向四川省电力公司负债，并按约定支付资金占用费，年利率4%。为支持瀑布沟水电站持续开发，四川省电力公司同意该款项本金部分从2006年1月开始5年内偿清，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债务余额为500,000,000.00元。

*2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国电集团公司2004年9月28日发行了“2004年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企业债券”，金额：40亿元（其中：10年期20亿元，票面利率5.3%；15年期20亿元，票面利率5.6%；期限：10年期从2004年9月至2014年9月；15年期从2004年9月至2019年9月）。其中30亿元用于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瀑布沟水电开发项目（其中：10年期15亿元，票面利率5.3%；15年期15亿元，票面利率5.6%）

*3 为了实施国务院确定的利用国债资金建设现役火电厂脱硫项目，根据财政部财建[2005]128号文件，财政部将国债资金480万元转贷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用于2*200MW机组烟气脱硫项目。该笔资金还本付息期限为15年，前4年为宽限期，年利率2.55%。

*4 其他项目为长期融资款。

30、专项应付款

种 类	年 初 数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减 少	年 末 数
扶持基金	2,020,280.21	1,685,678.25		3,705,958.46
库区维护基金	16,232,608.65	441,390.00	2,123,990.09	14,550,008.56
其它	865,000.00		690,000.00	175,000.00
合 计	19,117,888.86	2,127,068.25	2,813,990.09	18,430,967.02

31、其他长期负债

项 目	内 容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递延收益	环保专项资金	207,230,266.19	100,700,534.20
合 计		207,230,266.19	100,700,534.20

备注：递延收益为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收到的环保专项资金，待环保建设项目完成后，按照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

32、股本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677,127,461	27.8	30,659,041	223,722,715	254,381,756	931,509,217	34.2
2、国有法人持股	814,583,212	33.44		-739,215,502	-739,215,502	75,367,710	2.77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91,710,673	61.24	30,659,041	-515,492,787	-484,833,746	1,006,876,927	36.9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44,205,583	38.76	146,281,598	626,520,421	772,802,019	1,717,007,602	63.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944,205,583	38.76	146,281,598	626,520,421	772,802,019	1,717,007,602	63.03
三、股份总数	2,435,916,256	100	176,940,639	111,027,634	287,968,273	2,723,884,529	100

备注:

*1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股权转让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07]1107号)和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电监电改函[2007]29号),本公司的母公司国电集团购买了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截至2007年9月19日,以上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26号”文件批准,截至2007年10月18日,本公司已完成公开发行176,940,639股普通股,本次增发A股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岳总验字[2007]第A056号”验资报告验证。

33、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资本溢价	*1	3,399,914,267.11	3,529,771,048.39	2,551,948,819.90	4,377,736,495.60
其他资本公积	*2	425,908,048.08		48,245,241.74	377,662,806.34
合计		3,825,822,315.19	3,529,771,048.39	2,600,194,061.64	4,755,399,301.94

备注:

*1 本公司资本溢价本期增减变动系以下原因:

A、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报告期转股增加资本溢价620,647,366.00元;本公司报告期公开增发A股增加资本溢价2,863,818,752.08元;转回期初享有的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留存收益45,304,930.31元,以上合计增加本公司资本溢价3,529,771,048.39元。

B、本公司对于本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合并单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纳入期初合并范围,增加期初资本溢价1,424,471,948.82元,期末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该部分予以冲回,减少资本溢价1,424,471,948.82元,同时对于因该企业合并行为支付的合并对价超过合并日享有的被合并单位所有者权益的881,604,281.49元冲减了本公司的资本溢价;本公司本期收购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公司18%的股权,冲减本公司资本溢价245,872,589.59元;本公司在进行新旧准则衔接过程中,对截至2007年1月1日尚未转换为股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拆分,增加其他资本公积45,918,149.64元,本报告期,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停止上市交易,将以上部分转入资本溢价。

*2 本公司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以下原因:

可转换公司债券拆分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减少45,918,149.64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享有其控股子公司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权益减少

4,749,167.5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2,327,092.10 元。

3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24,231,800.16	135,055,619.51		1,159,287,419.67
合计	1,024,231,800.16	135,055,619.51		1,159,287,419.67

备注：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本报告期增加主要系根据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3,070,318,864.49	2,434,322,85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7,352,383.99	184,290,983.8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33,390,051.84	-32,394,398.00
本年年初余额	3,451,061,300.32	2,586,219,436.84
加：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0,720,702.42	1,192,178,870.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055,619.51	143,660,526.29
对股东的分配	246,420,811.80	183,676,481.04
本年年末余额	4,780,305,571.43	3,451,061,300.32

备注：

*1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

*2 根据本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723,884,529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共计 326,866,143.48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根据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 2007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进行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为 5,447,769,058 股。该转增股本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3 其他项目为本公司因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在期初享有的被合并方留存收益从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还原的部分。

36、营业总收入和营业总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17,181,477,175.08	14,225,168,145.68
其他业务收入	285,973,910.72	309,353,763.36
营业总收入合计	17,467,451,085.80	14,534,521,909.04
主营业务成本	12,930,658,937.31	11,083,943,517.60
其他业务成本	251,918,730.04	240,625,431.58
营业总成本合计	13,182,577,667.35	11,324,568,949.18

(2) 各业务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业务分部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电力产品	14,219,350,300.12	10,291,418,586.81	3,927,931,713.31
热力产品	179,789,366.63	244,280,860.75	-64,491,494.12
其他行业	3,406,456,352.53	2,935,246,933.62	471,209,418.91
小 计	17,805,596,019.28	13,470,946,381.18	4,334,649,638.10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624,118,844.20	540,287,443.87	83,831,400.33
合 计	17,181,477,175.08	12,930,658,937.31	4,250,818,237.77

(续)

业务分部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电力产品	12,172,374,549.46	9,276,984,818.90	2,895,389,730.56
热力产品	169,015,709.96	224,098,276.24	-55,082,566.28
其他行业	2,179,237,903.20	1,851,975,022.31	327,262,880.89
小 计	14,520,628,162.62	11,353,058,117.45	3,167,570,045.17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295,460,016.94	269,114,599.85	26,345,417.09
合 计	14,225,168,145.68	11,083,943,517.60	3,141,224,628.08

(3) 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东北地区	2,064,130,792.24	1,573,519,470.90	490,611,321.34
华北地区	8,062,866,021.34	6,519,556,990.45	1,543,309,030.89
华东地区	2,334,804,500.86	1,875,411,548.56	459,392,952.30
西北地区	2,453,397,844.78	1,706,801,786.11	746,596,058.67
西南地区	2,890,396,860.06	1,795,656,585.16	1,094,740,274.90
合 计	17,805,596,019.28	13,470,946,381.18	4,334,649,638.10
减：公司内各地区抵销数	624,118,844.20	540,287,443.87	83,831,400.33
总 计	17,181,477,175.08	12,930,658,937.31	4,250,818,237.77

(续)

地区名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东北地区	1,394,554,397.63	1,159,285,684.26	235,268,713.37
华北地区	6,130,338,993.92	5,213,587,765.92	916,751,228.00
华东地区	2,286,044,582.69	1,945,352,599.60	340,691,983.09
西北地区	1,789,729,556.54	1,277,866,642.40	511,862,914.14
西南地区	2,919,960,631.84	1,756,965,425.32	1,162,995,206.52
合 计	14,520,628,162.62	11,353,058,117.50	3,167,570,045.12
减：公司内各地区抵销数	295,460,016.94	269,114,599.90	26,345,417.04
总 计	14,225,168,145.68	11,083,943,517.60	3,141,224,628.08

备注：

*1 本公司本报告期东北地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69,576,394.61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两台 600MW 的发电机组分别于 2007 年度 8 月和 11 月份投产。

*2 本公司本报告其华北地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2,527,027.42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业务量增长、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热电厂 2006 年度投产，在 2007 年度营业收入增加较大以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在 2007 年度调增电价所致。

*3 本公司本报告其西北地区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63,668,288.24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在 2006 年 11 月投产，本年电量为全年电量所致。

(4) 2007 年度，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1,328,953,440.06 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65.94%。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84,892,402.48	240,902,406.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426,546.32	48,074,773.47
办公费	38,697,968.12	28,562,904.85
差旅费	34,747,953.12	23,761,987.92
折旧费	28,055,610.73	45,604,705.79
税金	27,253,990.36	20,298,241.23
租赁费	24,301,478.04	22,325,615.87
业务招待费	22,165,749.97	16,171,652.68
研究与开发费用	16,226,531.79	5,122,249.66
保险费	13,912,258.80	4,154,079.65
咨询费	10,810,956.07	12,397,194.0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024,414.58	3,703,627.48
水电费	5,645,704.97	2,341,126.27
聘请中介机构费	5,496,170.44	5,777,201.91
无形资产摊销	4,917,893.88	9,671,185.26
董事会费	2,081,166.67	2,928,020.56
修理费	1,824,858.35	3,166,753.72
存货盘亏	1,445,534.32	455,002.06
合 计	588,927,189.01	495,418,728.89

3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874,558,850.67	723,276,630.55
减：利息收入	15,336,164.21	14,658,756.89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入	7,557,589.18	8,474,134.72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手续费	20,089,206.22	10,580,091.61
其他		
合 计	871,754,303.50	710,723,830.55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59,716,120.17	49,247,595.99
存货跌价损失	4,742,766.23	-5,209.9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000,000.00
合 计	64,458,886.40	51,242,386.02

40、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345,913.60	216,198,146.60
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080,633.28	251,805,250.15
其他投资资收益	74,781,244.47	-30,813,740.52
合计	567,207,791.35	437,189,656.23

备注：本公司本年度其他投资收益主要为出售部分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现的收益。

41、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076,385.40	2,618,178.47
罚款利得	3,035,545.60	79,760.00
捐赠利得	6,000,000.00	
政府补助利得	69,299,091.58	1,508,829.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74,956,399.11	
保险赔款收入		57,108,486.02
其他	3,129,763.92	615,344.47
合 计	158,497,185.61	61,930,598.36

备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取得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规定，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计入当期合并损益，因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将上述差额确认营业外收入68,836,205.22元，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年度购买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股权，按照新会计准则，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小于购买日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合并损益，因此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将上述差额确认营业外收入6,120,193.89元。

(2) 政府补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金额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收返还	41,157,680.47	41,157,680.47	1,208,829.40	1,208,829.40
政府扶持基金	627,300.00	627,300.00		
排污费返还	6,950,000.00	6,950,000.00		
灰库补偿收入	18,882,000.00	18,882,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	1,682,111.11	1,682,111.11		
合 计	69,299,091.58	69,299,091.58	1,508,829.40	1,508,829.40

4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盘亏	8,461.95	55,428.64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6,424,469.19	10,257,298.85
罚款支出	926,496.52	742,273.70
捐赠支出	31,768,840.00	7,813,100.00
其他	8,074,247.03	6,426,254.92
合 计	47,202,514.69	25,294,356.11

备注：本公司本年发生的捐赠支出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东胜热电有限公司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分别捐赠的 1500 万元。

4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55,586,953.71	326,792,859.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304,673.16	4,912,684.05
合 计	577,891,626.87	331,705,543.06

4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价值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单位间往来	403,186,872.65	51,735,387.37
投标保证金	115,551,954.53	4,198,477.02
利息	13,173,155.15	14,658,756.89
保险赔款	12,205,890.54	67,219,866.29
租赁收入	8,566,813.22	12,082,318.03
风险抵押金	4,801,431.94	1,399,667.12
合 计	557,486,118.03	151,294,472.72

备注：本公司本期发生的单位间往来主要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收回的代垫北仑三期工程款等。

4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价值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排污费	136,284,592.33	152,166,704.55
投标保证金	58,605,146.38	49,185,696.70
单位间往来	45,843,913.75	22,498,432.97
差旅费	51,633,918.89	41,967,794.96
办公费	48,816,716.49	41,373,854.62
捐赠	31,768,840.00	7,813,100.00
质保金	27,709,103.55	30,746,843.53
租赁费	31,726,919.29	31,160,320.65
保险费	47,752,927.18	39,518,036.47
物业费	18,041,316.01	8,137,012.50
备用金	16,142,676.78	32,098,659.00
咨询费	15,011,133.18	13,401,311.08
绿化费	13,377,142.96	8,361,622.47
灰渣处理费	8,896,940.10	12,963,176.04
离退休人员费	8,496,077.33	9,127,497.92
劳务费	5,124,040.00	6,002,347.42
合计	565,231,404.22	506,522,410.88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44,203,627.01	1,848,405,799.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458,886.40	51,242,386.02
固定资产折旧	2,108,391,225.88	1,829,365,324.75
无形资产摊销	12,635,824.32	13,966,49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426,546.32	48,074,773.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4,549.02	4,356,545.7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76,695.88	5,189,971.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30,575.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4,558,850.67	723,276,630.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7,207,791.35	-437,189,656.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87,781.98	4,912,68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4,666.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609,645.32	-315,378,365.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1,909,540.64	-745,201,604.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1,139,124.71	687,023,767.2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9,871,468.15	3,699,014,180.9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89,007,332.96	1,540,992,173.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986,316.43	-551,984,840.95

(2) 当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306,848,088.29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06,848,088.29	
减：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5,525,247.14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20,842,250.86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482,499,906.26	
其中：流动资产	1,438,979,551.28	
非流动资产	4,143,965,981.96	
流动负债	1,137,559,036.20	
非流动负债	1,962,886,590.7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现金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其中：库存现金	985,092.05	357,484.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7,712,117.75	964,212,143.9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3,296,439.59	24,437,704.9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1,993,649.39	989,007,332.96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63,108,342.05	99.83%	2,875,002.66	460,233,339.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03,650.00	0.17%		803,650.00
合计	463,911,992.05	100.00%	2,875,002.66	461,036,989.39

项目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29,150,638.51	99.28%	5,688,804.68	523,461,833.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829,663.46	0.72%		3,829,663.46
合计	532,980,301.97	100%	5,688,804.68	527,291,497.29

(2) 按账龄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58,258,424.74	98.78%	6%	48,219.00	516,306,755.59	96.87%	6%	2,354,095.40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20%		16,673,546.38	3.13%	20%	3,334,709.28
3至4年	5,653,567.31	1.22%	50%	2,826,783.66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合计	463,911,992.05	100.00%		2,875,002.66	532,980,301.97	100.00%		5,688,804.68

(3) 应收账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辽宁省电力公司	157,896,411.62	34.04%	一年以内
华北电网公司	191,461,101.80	41.27%	一年以内
河北省电力公司	41,809,622.50	9.01%	一年以内
大连开发区热力公司	66,516,287.69	14.34%	一年以内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合计	457,683,423.61	98.66%	

2、其他应收款

(1)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05,912,912.00	78.96%		305,912,91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81,519,762.90	21.04%	12,429,178.86	69,090,584.04
合计	387,432,674.90	100.00%	12,429,178.86	375,003,496.04

项目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76,011,090.34	100%	5,656,585.03	70,354,505.31
合计	76,011,090.34	100%	5,656,585.03	70,354,505.31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68,530,878.38	95.12%	6%	2,840,253.51	58,647,086.67	77.16%	6%	476,647.26
1至2年	3,016,220.20	0.78%	10%	301,622.02	451,413.20	0.59%	10%	45,141.32
2至3年	13,960.00	0.00%	20%	2,792.00	14,079,684.85	18.52%	20%	2,815,936.97
3至4年	13,043,810.38	3.37%	50%	6,521,905.19	331,099.00	0.44%	50%	165,549.50
4至5年	325,999.00	0.08%	80%	260,799.20	1,742,483.18	2.29%	80%	1,393,986.54
5年以上	2,501,806.94	0.65%	100%	2,501,806.94	759,323.44	1.00%	100%	759,323.44
合计	387,432,674.90	100.00%		12,429,178.86	76,011,090.34	100.00%		5,656,585.03

备注：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年初增加了 409.71%，主要原因是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电形成风力发电公司、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等三家控股子公司从本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8,652,912.00	48.70%	一年以内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4,720,000.00	19.29%	一年以内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42,540,000.00	10.98%	一年以内
大同煤款集团公司	30,000,000.00	7.74%	一年以内
合 计	335,912,912.00	86.72%	

(4) 其他应收款年末数包括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307,912,912.00 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79.4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3,510,764,210.50	3,774,251,965.18	91,594,266.67	7,193,421,909.01
对合营企业投资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对联营企业投资	2,654,219,804.34	414,780,321.40	29,492,006.74	3,039,508,119.00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17,856,000.00	2,500,000.00		20,356,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899,403.05		8,899,403.05	
合 计	7,653,361,764.30			11,767,053,094.18

(2) 对合营企业投资、联营企业投资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上海市	电力生产
合 计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642,208,236.61	119,348,891.04		1,761,557,127.65	浙江宁波	电力生产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83,640,000.00	164,406,600.00		548,046,600.00	上海市	电力生产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38,201,980.65	17,691,133.43		155,893,114.08	北京市	金融企业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79,683,857.30	7,925,414.25	12,939,744.96	74,669,526.59	甘肃连城	电力生产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9,301,212.93	2,169,838.60		11,471,051.53	北京市	电力设备生产经销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324,000.00	42,216,667.74		104,540,667.74	内蒙赤峰	电力生产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50,729,700.00	31,270,300.00		182,000,000.00	北京市	电力生产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282,972.09	23,166,935.51		171,449,907.60	江苏南京	电力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948,441.71	6,584,540.83	7,652,858.73	29,880,123.81	广东珠海	财务软件开发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899,403.05		8,899,403.05			
合 计	2,654,219,804.34	414,780,321.40	29,492,006.74	3,039,508,119.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3,760,617,925.08	3,802,408,763.23	688,264,649.55
联营企业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49.00%	49.00%	3,190,556,321.35	3,610,918,163.93	380,766,232.48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30.00%	30.00%	1,826,822,000.00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20.00%	20.00%	737,308,378.18	231,990,026.05	88,455,667.15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25.00%	25.00%	300,673,531.62	766,215,302.53	15,530,623.11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20.00%	20.00%	69,309,058.01	140,341,432.09	18,423,283.69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00%	33.00%	302,836,035.98	122,764,615.34	43,363,235.98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6.00%	26.00%	700,000,000.00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7%	18.17%	866,811,219.65	1,081,527,108.03	142,390,507.12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2.62%	12.62%	399,619,017.54	155,658,109.94	52,231,225.59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追加投资额	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数	分得现金红利	年末数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87,998,000.00	1,479,421,152.51		270,345,913.66	236,000,000.00	1,513,767,066.17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4,835,233.89	9,301,212.93		2,169,838.60		11,471,051.53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1,135,116,357.32	1,642,208,236.61		119,348,891.04		1,761,557,127.65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219,220,000.00	383,640,000.00	164,406,600.00			548,046,600.00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3,680,000.00	8,899,403.05			8,899,403.05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38,201,980.65		17,691,133.43		155,893,114.08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公司	56,870,000.00	79,683,857.30		7,925,414.25	12,939,744.96	74,669,526.59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2,324,000.00		42,216,667.74		104,540,667.74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91,000,000.00	150,729,700.00	31,270,300.00			182,000,000.00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670,000.00	148,282,972.09		23,166,935.51		171,449,907.60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30,948,441.71		6,584,540.83	7,652,858.73	29,880,123.81
合计	2,962,389,591.21	4,133,640,956.85	195,676,900.00	489,449,335.06	265,492,006.74	4,553,275,185.17

(4)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164,629,247.07	164,629,247.07			164,629,247.07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1,068,225,995.35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2,800,700.00	399,576,691.85	200,900,000.00		600,476,691.85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258,481,023.16		258,481,023.16		258,481,023.16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99,360,000.00	419,950,329.76			419,950,329.76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152,460,000.00		152,460,000.00		152,46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2,972,366.69	131,882,366.69	54,000,000.00		185,882,366.69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831,456,355.13	1,474,056,355.13	1,324,546,300.00		2,798,602,655.13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680,000.00		25,680,000.00		25,680,000.00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0,600,000.00		70,600,000.00		70,600,00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95,665,600.00	595,665,600.00	141,768,000.00		737,433,600.00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5,000,000.00	325,003,620.00	184,996,380.00		510,000,000.0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120,000.00	6,120,000.00			6,120,000.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公司	31,000,000.00		31,000,000.00		31,000,000.00
中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深圳市雅都图形有限公司	7,566,000.00	7,566,000.00			7,566,000.00
河北北方股份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大同证券公司	670,000.00	670,000.00			670,000.00
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大连海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合 计	4,118,687,287.40	3,528,620,210.50	3,685,157,698.51		7,213,777,909.01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8,899,403.05			8,899,403.05	8,899,403.05	
合 计	8,899,403.05			8,899,403.05	8,899,403.05	

备注：本公司本期将持有的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3,537,081,538.10	3,057,560,459.36
其他业务收入	28,739,957.28	42,469,789.47
营业总收入合计	3,565,821,495.38	3,100,030,248.83
主营业务成本	2,785,843,891.96	2,653,190,878.64
其他业务成本	26,769,341.56	31,902,212.22
营业总成本合计	2,812,613,233.52	2,685,093,090.86

(2) 各业务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业务分部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电力产品	3,428,436,111.92	2,661,366,099.65	767,070,012.27
热力产品	108,645,426.18	124,477,792.31	-15,832,366.13
小 计	3,537,081,538.10	2,785,843,891.96	751,237,646.14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合 计	3,537,081,538.10	2,785,843,891.96	751,237,646.14

(续)

业务分部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电力产品	2,959,251,580.20	2,544,223,883.18	415,027,697.02
热力产品	98,308,879.16	108,966,995.46	-10,658,116.30
小 计	3,057,560,459.36	2,653,190,878.64	404,369,580.72
减：公司内各分部抵销数			
合 计	3,057,560,459.36	2,653,190,878.64	404,369,580.72

(3) 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东北地区	1,455,120,330.73	1,120,688,466.80	334,431,863.93
华北地区	2,081,961,207.37	1,665,155,425.16	416,805,782.21
合计	3,537,081,538.10	2,785,843,891.96	751,237,646.14
减：公司内各地区抵销数			
总计	3,537,081,538.10	2,785,843,891.96	751,237,646.14

(续)

地区名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东北地区	1,394,554,397.63	1,160,185,684.26	234,368,713.37
华北地区	1,663,006,061.73	1,493,005,194.38	170,000,867.35
合计	3,057,560,459.36	2,653,190,878.64	404,369,580.72
减：公司内各地区抵销数			
总计	3,057,560,459.36	2,653,190,878.64	404,369,580.72

(4) 200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分别为 3,537,081,538.10 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100.00%。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对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352,598,300.00	390,228,349.21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0,345,913.60	216,198,146.60
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178,007.15	249,323,760.19
其他投资资收益	108,575,845.63	-69,241,709.44
合 计	942,698,066.38	786,508,546.56

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11,345,389.71	6,772,593.83	2,813,802.02		2,813,802.02	15,304,181.52
其中：应收账款	5,688,804.68		2,813,802.02		2,813,802.02	2,875,002.66
其他应收款	5,656,585.03	6,772,593.83				12,429,178.86
二、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899,403.05		8,899,403.05		8,899,403.0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9,797,186.74					39,797,186.74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39,797,186.74					39,797,186.74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475,568.82					2,475,568.82
十、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十一、商誉减值准备						
十二、其他						
合计	62,517,548.32	6,772,593.83	11,713,205.07		11,713,205.07	57,576,937.08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0,556,195.14	934,054,215.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53,559.53	-16,807,148.99
固定资产折旧	377,896,539.35	326,182,074.10
无形资产摊销	550,424.48	453,932.62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28.90	5,616,35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9,438.98	3,271,707.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660.52	3,034,741.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9,030,575.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681,627.04	122,045,173.9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2,698,066.38	-786,508,54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0,257.96	7,889,71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74,666.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47,316.02	51,271,360.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842,450.82	-688,165,924.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8,689,482.92	293,416,037.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020,425.87	236,723,112.9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104,270.84	44,770,84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770,845.92	161,967,32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6,575.08	-117,196,475.96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现金	37,104,270.84	44,770,845.92
其中：库存现金	93,278.55	28,733.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25,186.49	42,137,493.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85,805.80	2,604,619.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104,270.84	44,770,845.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对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认定为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71093106-1	北京市西城区	电力生产	1,200,000.00	45.96%	45.96%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2536102-2	四川省成都市	电力生产	317,933.00	69	69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634107-8	山西省大同市	电力生产	99,277.60	60	60
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8822391-1	宁夏石嘴山市	电力生产	44,342.00	60	60
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2008339-3	浙江省北仑市	电力生产	85,000.00	70	70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1062707-8	宁夏石嘴山市	电力生产	79,440.00	50	50
国电宣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806200-5	云南省宣威市	电力生产	102,484.00	41	41
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158126-4	辽宁省庄河市	电力生产	10,000.00	51	51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9484614-6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电力生产	600.00	100	100
国电凌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6458311-4	辽宁省葫芦岛市	电力生产	600.00	100	100
国电电力酒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6541576-1	甘肃省酒泉市	电力生产	1,000.00	100	100
河北邯郸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70071332-7	河北省邯郸市	电力生产	40,000.00	39	39
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77949747-8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炭、电力生产	20,000.00	50	50
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	78300656-3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电力生产	50,000.00	50	50
国电大渡河深溪沟水电有限公司	66537083-1	四川省汉源县	水电项目,运输,房地产	6,000.00	100	100
国电大渡河大岗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7983864-X	四川省石棉县	水电开发	6,000.00	90.2	90.2
大连黄海投资有限公司	78245274-8	辽宁省庄河市	港口投资建设	12,900.00	100	100
大连庄电晨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8733957-6	辽宁省庄河市	贸易	500.00	100	1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209971-8	北京市海淀区	环保工程、技术、设备生产销售	36,188.27	49	49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211047-0	北京市海淀区	电力工程总包	2,172.70	53.25	53.25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70587768-9	山东省烟台市	生产销售电力设备	2,600.00	31	31
国电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10211550-3	北京市海淀区	电气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销售	1,493.29	83.79	83.79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60002877-9	北京市海淀区	汽轮机改造	16,800.00	80	80
保定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10599803-0	河北省保定市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50.00	55	55
北京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6550150-1	北京	环保工程	2,250.00	40%	40%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2636746-9	北京	环保工程	3,357.00	60.99%	50.99%
北京国电联合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80205206-4	北京市海淀区	信息技术	2,000.00	47	47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8860029-7	北京市海淀区	烟气脱硫	10,000.00	100	100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山东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73888165-X	山东省济南市	烟气脱硫	500.00	64	64
南京龙源环保工程公司	73608729-2	江苏省南京市	烟气脱硫	1,000.00	46	46
北京龙源冷却技术有限公司	78860278-6	北京市海淀区	空冷系统的设计、成套供货	5,000.00	48	48
上海国电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63150602-4	上海市	电力设备生产销售	600.00	40	40
北京国电龙源杭锅蓝焜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9597215-2	北京市海淀区	生物质发电技术应用	1,000.00	55	55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7043487-6	北京市海淀区	电力优化燃烧	300.00	40	40
江苏德克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75588126-4	江苏省无锡市	电力设备销售	2,360.00	40	40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	77043487-6	北京	环保工程	300.00	40	40
龙源环保(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	200万港币	100	100
山西新源环保资源资源开发公司	74106496-8	山西省大同市	废物利用	1,300.00	51	51
国电汤源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79053646-6	黑龙江佳木斯市	生物质发电	5,000.00	60	60
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74938554-7	北京	发电厂监控信息系统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	1,742.91	38	38
北京国电科环洁净燃烧工程技术	77043487-6	北京	环保工程	300.00	40	4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参股股东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外高桥第三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甘肃大唐国际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复旦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山东京能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国电博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国电新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良博电力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甘肃国电龙源洁净燃烧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龙源环保节能设备公司	联营公司
北京太阳宫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宣威美海煤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国电海南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赤峰新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母公司所属单位

(二) 定价政策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按照招标确定的合同价格进行结算。
- 2、本公司经营租入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办公场所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
- 3、股权收购：本公司收购中国国电集团的持有的部分公司的股权按照经过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的股权受让价格确定。
- 4、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借款等关联方交易，存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存款利率计息，贷款利率按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的利率水平和收费标准及国家其他有关部门的规定执行。

(三) 关联方交易

1、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29,939,726.56	1.01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1,631,229,524.11	14.95	758,299,330.72	16.27
合计	1,661,169,250.67		758,299,330.72	

备注：本公司与国电集团所属单位发生的采购业务主要为国电电力大连庄河发电有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和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发生的与国电燃料公司和国电物资公司的燃料煤采购和大型设备采购。

2、销售货物

关联方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	金额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的金额比例 (%)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993,342,461.47	35.70	71,188,054.32	2.41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43,607,321.65	8.75	1,438,499,058.00	13.19
合计	2,236,949,783.12		1,509,687,112.32	

备注：

*1 本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脱硫等业务产生的，上述业务均以招标方式获得。

*2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股权转让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07]1107号）和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电监电改函[2007]29号），本公司的母公司国电集团收购了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截至2007年9月19日，该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与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已无关联方关系。

3、关联租赁情况

依据公司与母公司国电集团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国电集团将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8北京国际投资大厦B座第七、八、九层的开间，合计建筑面积7470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依据市场公允价格，房屋租金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每天6.05元人民币计算，本期公司应负担租金13,672,742.06元。

4、关联方存、贷款借款情况

截至2007年12月31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余额为289,488,824.13元，贷款余额为770,000,000.00元，由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国电集团，因此，上述存、贷款构成关联交易。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本公司本年以货币资金收购了控股股东国电集团持有的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70%的股权、国电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60%的股权、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50%的股权和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50%的股权，详见本附注“六、2、(1)”。

(2) 根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国电集团分别于2007年4月26日及5月15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收购国电集团持有的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2%的股权和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发电有限公司18%的股权，以上股权转让协议已经公司2007年5月30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予以公告，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5月28日下发的“国资产权[2007]452号”文件和“国资产权[2007]453”文件批复，以上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4,040.00万元和87,156.00万元，本公司分别于2007年6月1日和2007年10月19日支付了以上两公司股权转让款的70%和30%。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行维护合同，由国电浙江北仑第一发电有限公司负责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发电机组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分别实现委托运行收入 221,300,070.30 元和 192,906,684.93 元。

6、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等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总额为 664.6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类别	年报酬总额（税前）	人数
董事	小于 10 万元	3
监事	50—60 万元	1
	70—80 万元	1
高级管理人员	70—80 万元	6
	80—90 万元	1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340,520,071.35	285,146,085.26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268,487,954.85
大连市供电公司		16,021,201.84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公司	33,876,180.00	16,643,250.00
合 计	374,396,251.35	586,298,491.95
预付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115,948,809.76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1,819,720.00	
合 计	127,768,529.76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8,618,612.64	13,009,762.64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4,123,906.88	4,123,906.88
合 计	12,742,519.52	17,133,669.52
应付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139,512,822.98	73,650.00
合 计	139,512,822.98	73,650.00
预收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1,014,930,149.70	440,245,488.22
合 计	1,014,930,149.70	440,245,488.2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国电集团及所属单位	56,149,808.98	16,312,327.75
龙源电力集团公司	12,640,696.22	12,640,696.22
合 计	68,790,505.20	28,953,023.97

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对象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对象现状	是否逾期	是否被诉
国电兴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20,000.00	20,000.00	良好	否	否

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70,450.00	24,375.00	良好	否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55,200.00	19,200.00	良好	否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30,000.00	11,400.00	良好	否	否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30,000.00	30,000.00	良好	否	否
浙江浙能北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15,481.00	59,209.50	良好	否	否
甘肃大唐连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4,446.25	10,887.50	良好	否	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4,383.74	84,383.74	良好	否	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8,652.32	18,652.32	良好	否	否
上海外高桥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8,712.38	8,712.38	良好	否	否
北京龙源冷却技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2,160.00	2,160.00	良好	否	否
北京国电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2,500.00	2,500.00	良好	否	否
国电汤原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贷款担保	10,000.00	10,000.00	良好	否	否
合计			461,985.69	301,480.44			

十一、 承诺事项

1、 本公司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承诺

2006年11月20日,本公司的参股公司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于2006年12月14日实施,本公司在支付了4,028,870股国电南瑞股票作为对价的同时承诺,公司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 本公司关于持有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2006年8月23日,本公司参股的广东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光软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本公司承诺,自远光软件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原持有的8,232,000股股份,也不由远光软件回购所持有的股份,在远光软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增持的远光软件的8,232,000股股份,自2006年6月2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远光软件回购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2007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2,723,884,52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共计326,866,143.48元。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根据公司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通过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拟以2007年末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进行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将为5,447,769,058股。该转增股本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行。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资产变现项目股权转让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07]1107号),明确了920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相关股权的受让方和受让价格,确认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17,419,735股股份将按照3,070,684,126元的总价转让给本公司的母公司国电集团。2007年5月28日,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关于“920万千瓦发电权益资产变现项目”股权受让方选定的通知》(电监电改函[2007]29号)对本次股份转让事宜进行进一步确认。截至2007年9月19日,以上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2、经本公司 2007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五届十三次董事会、2007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07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326 号”文件批准，截至 2007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已完成公开发行 176,940,639 股普通股，本次增发 A 股经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岳总验字[2007]第 A0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3、本公司 200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40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投向具体安排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授权陈飞先生办理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五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方案部分条款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次拟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超过人民币 39.95 亿元。目前，公司再融资申报材料已经上报证监会。

4、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发[2007]18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发行了规模为 17 亿元、期限为 360 天、单位面值为 100 元的短期融资债券。

5、本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石家庄市商业银行的议案》，拟按 1.2 元/股的价格投资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303 万股股份，占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后总股本 20%。目前，公司投资石家庄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事宜正履行相关部门的报批手续。

补充资料

一、相关财务指标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年度	12.749	15.454	0.673	0.673
	2006年度	11.103	12.887	0.514	0.4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7年度	12.490	15.141	0.659	0.659
	2006年度	11.039	12.813	0.511	0.480

备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编制和披露合并报表时，“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36,361.99	-7,700,725.02
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小于合并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损益	74,956,399.1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1,978,821.89	216,219,651.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589,102.12	14,565,679.9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9,309,756.89	223,084,606.2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4,656,861.35	6,864,954.88
少数股东损益	124,652,895.54	216,219,651.39

备注：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三、新旧会计准则比较财务会计信息

新旧会计准则净利润调节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并	母 公 司
2006 年度净利润（旧会计准则）	1,000,645,931.97	1,059,058,803.99
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合计数	612,509,641.09	-125,004,588.16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030,575.16	19,030,575.16
投资收益	14,961,672.20	-136,145,449.67
所得税费用	-7,646,937.55	-7,889,713.65
少数股东损益	586,164,331.28	
2006 年度净利润（新会计准则）	1,613,155,573.06	934,054,215.83
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		
其他项目影响合计数	67,458,751.80	
其中：开办费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691,909.27	
借款费用资本化	85,150,661.07	
2006 年度模拟净利润	1,680,614,324.86	934,054,215.83

备注：

*1 “+”表示增加净利润，“-”表示减少净利润。

*2 追溯调整项目影响说明

①因本公司 2005 年末及 2006 年末存在根据持有意图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股票投资和基金投资，在进行追溯调整时本公司将 2006 年末与 2005 年末该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调整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

②本公司在新旧准则衔接过程中，对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进行了冲销，该部分股权投资差额在 2006 年度进行摊销的部分调整了 2006 年度比较报表的投资收益项目。

③本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对 2006 年末与 2005 年末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差额部分调整了所得税费用项目。

*3 其他项目影响说明

①根据新会计准则，开办费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 2006 年末已经存在的开

办费用在编制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时调整减少了当期净利润。

②根据新会计准则，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本公司在编制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时，将该部分借款费用调整减少了当期净利润。

*4 追溯调整后的 2006 年度净利润与报表差异原因系因本公司本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纳入上年合并范围所致。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周大兵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2日